

中國中古賢能觀念之研究

——任官標準之觀察——

毛 漢 光

一、導 論

二、中古賢能觀念之演變

三、賢能觀念與中古之選制

四、賢能觀念與唐代之黨爭

五、結 論

一、導 論

如果統治機構是不可缺少之物 (necessary evil)，那麼賢能之士出任政府官吏就幾乎成為古今中外一致的呼聲。

所謂賢能也者，乃是一種價值觀念，價值觀念涉及人的思想與信念，本難有一致的標準，何況隨着客觀形勢的不同，賢能的內容也在增減，更顯出其不可捉摸的特性。然而，賢能觀念的異同及其變遷，却是影響政治社會變動的內在要素，許多林林總總的表象，若不追根於賢能觀念，則無法獲得圓滿的解釋，因此雖然在研究時無法很具體的表達，這仍然是一個不能逃避的題目。自來史學家在其各自研究和解釋專題之時，對於賢能的價值觀念亦常提及，但那是片斷的觸及，殊少有人在這方面作有系統的探討。本文研究千年間¹ 賢能觀念的演變，上起西漢武帝、下迄李唐之末，重點放在我國的主流學派——儒家，範圍集中於政治與社會的交匯點——任官標準。本文之所以選擇任官標準作為研究焦距，乃因為任官標準是社會人物進入政治領域的重要通道，亦是政權欲維持或改變其性質的座標，以政治社會勢力而論，各種人羣為使適於自己所長的因素成為擇官標準，在此關鍵之上，必然盡其全力說出其最高的、最多的、最深的理由，從而本文可由此更確實地獲得各種人之真正價值觀念。是以本文一

1. 如以西漢武帝建元 5 年置五經博士開始，至唐朝末年，即公元 136 B.C. ~ 906 A.D.，凡一千零四十二年。

連串地明辨分析時人在任官標準上之爭論，並相對地印驗當時政治社會現象，用以追尋其賢能觀念的演變與脈絡。這個題目所涉及的範圍甚廣，本文僅從史學角度去作嘗試，實難周全，希望藉此拋磚引玉，激起進一步的討論與研究。

我國中古時期，在討論賢能之時，有四個項目常被論者提及，即：德行、經術、文章、吏幹。古籍中德行一目，每每是指儒家所主張的道德倫理體系，以仁為出發點，以孝為實行的起步，從修齊治平的過程中，逐步附有各種品德，古來論者多矣！相對於其他項目而言，德行本已屬界限甚廣的一項，在此需要強調之點，乃儒家復將「好人」的德行與「好官」的德行合而為一²，如果我們將遵循法律與完成行政稱為官吏的政治道德，則儒家所主張的任官德行實已超過一般政治道德甚多，其中絕大部份是屬於做「好人」的範疇之內，因此原本與任官或無甚關連的德行項目，却成為最重要、討論最多的一項，這是我國政治社會中的特色。經術是指能以經典應用於政治之術，此處「經」也是指儒家的經，以五經³為主體，涵蓋其後析增的十三經⁴，或唐代用以考試的經典。經術從漢開始便愈來愈自我凝結於大框框範圍，使原本包羅萬象的內容，却變成為具體的項目。文章，五經本亦文章，本文所謂文章係指經典固步於特定範圍以後所發展出的作品，概以文章稱之；兩漢以策論、傳記、辭賦三大支派為著，魏晉以還辭派特盛，愈到後來，頗有波濤壯闊之勢，是本文討論的重點之一。吏幹是指處理大小政務的行政能力。這四大項目若從任官角度而言，似乎又模稜又不合邏輯；經術可指能實踐的德業，與德行難分；經術與文章祇是作者或德化之別；儒家的德行將「好人」與「好官」合而為一，而本應賢能主要要素的吏幹，屈居為末，事實上吏幹亦是四項之中時人討論最少的一目。這四個項目的界限與內涵，亦有變化，經術流於詮釋、文學日益擴大、德行趨於加深、吏幹日漸忽視；其各朝內容在大同中亦呈小異；本文下列各節論及賢能觀念變動之時，某一項目本質之移動，實亦含定義之變動。本文對此四項目作大範圍之限說，是便利於研究與分析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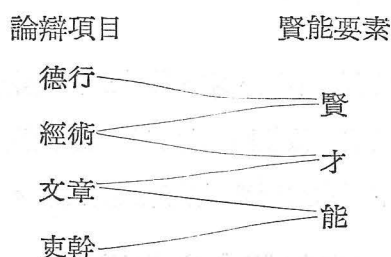
綜括而論，這四個被討論較多的項目，若細細觀察其史料，以與賢能要素對照，

2. 儒家主要的精神是人治。

3. 樂經已亡佚，六經實為五經。

4. 十三經的名稱至宋代才有，但其內容在宋前已有。

可以發現兩者有相應關係，所以時人討論這四個項目，實際上就是賢能價值的論辯，其關係圖如下：



「賢」「才」「能」正是一個好官吏的條件，而史籍中討論時是表現在德行、經術、文章、吏幹四個項目之中。「賢」是儒家德行在任官時的表露，經術之中有儒家道德倫理體系，含有「賢」的因素。「才」⁵ 是智慧與學識，表現在政治上是籌劃與設計；經術是儒家綜合當時學問的術業，當然亦有「才」的訓練；文章是經典固步於特定範圍後的一切作品，是智慧與學識的結晶，也是「才」的主要內容。「能」⁶ 是處理行政事務的魄力、膽氣與幹練，吏幹是「能」的主要表現；在推行自己設計之方案時，部份文章之士亦可能具有某種治能。在邏輯上「德行」與「經術」之士也可能有「能」，孔子七十二門徒之中也有能够處事幹練之輩，有漢以來的歷史發展，經術之士有「能」者日少，可能是不屑下學⁷，當時履行「能」的功能者為「吏」⁸。在另一方面，有「吏幹」者亦可以「賢」，事實上兩漢的吏似乎法家之士居多，論者分辨儒吏之時，特別強調吏缺乏儒家的德行⁹，即「吏幹」者沒有「賢」的因素也。再者，「吏幹」

5. 「才」的含義很廣，種類亦多，人物志卷上流業第三：「蓋人流之業，十有二焉：有清節家、有法家、有術家、有國體、有器能、有臧否、有伎倆、有智意、有文章、有儒學、有口辯、有雄傑……凡此十二材。」又如顏氏家訓涉務第十一：「國之用材，大較不過六事：一則朝廷之臣，取其鑒達治體，經綸博雅；二則文史之臣，取其著述憲章，不忘前古；三則軍旅之臣，取其斷決有謀，強幹習事；四則蕃屏之臣，取其明練風俗，清白愛民；五則使臣之臣，取其識變從宜，不辱使命；六則興造之臣，取其程功節費，開略有術，此則皆勤學守行者所得辦也，人性有長短，豈責其美於六塗哉？」

6. 人物志卷中材能第五：「有立法使人從之之能、有消息辨護之能、有德教師人之能、有行事使人謏議之能、有司察糾摘之能、有權寄之能、有威猛之能。」

7. 論衡卷12程材篇：「（儒）不肯下學，亦時或精闇不及，意疏不密，臨事不識，對向謬誤，拜起不便，進退失度……。」

8. 論衡卷12程材篇：「文吏更事，儒生不習也……夫論善謀材，施用果能，期於有益，文吏理煩，身役於職，職判功立，將尊其能；儒生栗栗，不能當劇，將有煩疑，不能効力……。」

9. 論衡卷12量知篇：「儒生不為非，而文吏好為姦者，文吏少道德，而儒生多仁義也。」程材篇：「文吏以事勝，以忠負……。」

無「才」¹⁰，是兩漢儒吏分道以來，儒家控制教育，而法家之吏在智識培養上沒有正當發展的結果。所以上述這一套相應關係，並非純推理上的關連，而是中國中古時期政治社會發展而成的現象。

德行、經術、文章、吏幹四項所含的「賢、才、能」三個要素，隨時代及客觀情況有着不同程度的變動，即在某時期某一條相應關係有加重或減退，凡此種種變化，及此變化下的政治社會現象，正是下列本文所欲討論的主要內容。

二、中古賢能觀念之演變

儒術以五經為主體。五經是指詩、書、禮、易、春秋等。有人說經學之開闢，斷自孔子刪定六經為始¹，有人說周公集大成²，開闢時期的學術文化是逐漸累積的，將其歸功於某一人本是不當的說法，但在此演進過程之中，周公與孔子可能較有貢獻；春秋時期，「孔子曾作春秋，整理詩三百零五篇，亦以尚書授弟子，但與後世尚書不盡相同」³，禮、易亦屬古儒家主要內容，禮在孔子時期可能僅有內容，似乎尚未有書籍⁴。易或說作成於西周初葉⁵，無論如何，孔子是重要人物，五經即教科內容⁶，恐係古儒家一脈的精義所在。從五經的範圍而言，其中詩是古代文學之一種⁷，失傳的樂如果有樂詞，當然亦屬文學。凡此經過孔子編撰之後，列入儒家道德倫理體系中的一環⁸，作為傳播其王道的資料⁹。所以初期文學並沒有分離出來，同為儒家教學大全中

10. 王充形容東漢之吏，論衡量知篇：「無道藝之業，不曉政事，默坐朝庭，不能言事，與尸無異，故曰尸位，然則文吏所謂尸位素餐者也。」「學士有文章之學，猶絲帛之有五色之巧也。本質不能相過，學業積聚，超踰多矣，物實無中核者謂之郁，無刀斧之斷者謂之璞，文吏不學世之教，無核也，郁璞之人，孰與程哉！」

1. 今文學家認為有孔子而後有六經，孔子以前不能有所謂經，皮錫瑞經學歷史第一章及注1，頁1及3。

2. 章學誠文史通義原道上。

3. 屈師翼鵬授語。

4. 胡適「說儒」謂儒是殷民族的教士，他們的宗教是殷禮。禮之成書籍可能是秦漢間、甚或漢儒所作，參見經義考卷120。

5. 易的出現很早，翼鵬師認為卦辭、爻辭與六十四卦皆同時之產物「易卦源於龜卜考」，卦爻辭成於西周初葉。本條係張以仁先生提示。

6. 皮錫瑞經學歷史頁9謂：「六經即萬世教科書」云云。按六經在孔子時代雖未必皆成如後世一般地書籍，但似已成爲教學上具體內容。

7. 按本文「文學」是指詩、賦、辭章。本文「文章」定義參見導論，文章在兩漢有策論、傳記、辭賦三大支派，亦即本文後文頁339引揚雄傳贊語及顏之推文中所述之內涵，故本文「文章」含義較廣，且包括「文學」。

8. 史記孔子世家：「禮樂自此可得而述，以備王道，成六藝。」

9. 淮南子汜論訓：「王道缺而詩作，周室廢禮義壞，而春秋作。」

的一部分。孔子這一套教科大全涉及相當廣泛¹⁰，由此教育成的人物，是當時許多羣知識份子之一羣，這些知識份子都想以其所學，解生民於倒懸，或助時君強國，他們擁有的是「才」¹¹，並到處以才干祿。然儒家之士，除了擁有才以外，還有一項特質——德行（儒家標準下之德行），這是孔子在教學之時，精心注入的一套道德倫理體系，所謂修、齊、治、平的道理，孔子對德行之重視，還超過教學中的才識¹²部分。

在春秋戰國之際，儒家在社會上雖然是顯學，但由於戰亂頻起，爭霸者大都急功近利，這套德重於才的學問，似乎沒有很受到時君的激賞。在西漢的前半期，儘管重視德行是儒家自始的主張，儒家之士漸次晉身於統治階層，並非皇帝先相信那一套德行，而是儒家「才」的那一部份先行發生效果所致。叔孫通為漢高祖制定朝儀，文帝時的賈誼、景帝時的晁錯，是以高超的政見見重。武帝時的「董仲舒表春秋之義，稽古於律，無乖異者」¹³，皆以才見用，這是罷黜百家獨尊儒家以前的情況。自武帝至西漢末，經術擴大應用在政治上，除董仲舒以春秋決獄¹⁴以外，平當以禹貢治水¹⁵，漢宮室依禮經¹⁶；即以洪範察變，時人亦認為是經術之能¹⁷。清儒皮錫瑞謂「漢崇經術，實能見之施行」¹⁸，日人本田成之亦謂：「前漢諸儒偉大的處所，就是“通經致用”經學不是書在紙上的空理，直是應用於實際政治上而做着可驚的活動」¹⁹。在比較着迷於儒術的元成時代，甚至「皇帝詔書，羣臣奏議，莫不援引經義，以為據依，國

10. 本田成之，中國經學史，緒言：「所謂經學……將今日的學問：宗教、哲學、政治學、社會學、文學，治做一爐的、廣義的人生教育學，就是經學。」
11. 胡適「說儒」頁242謂：「在西周民族的眼裏，儒是社會上多材藝的有用的清客顧問。」頁249「他們（儒）是靠他們的知識做“衣食之端”。」
12. 論語卷8泰伯篇：子曰：如有周公之才之美，使驕且吝，其餘不足觀也已。
13. 王充論衡。
14. 漢書藝文志六藝略春秋家著錄公羊董仲舒治獄十六篇，王先謙補注云：後漢書應劭傳故膠西董仲舒老病致仕，朝廷每有政議，數遣廷尉張湯親至陋巷問得失，於是作春秋決獄二百三十二事。
15. 漢書卷71平當傳：當以經明禹貢，使行河，為騎都尉，領河堤。顏師古注：尚書禹貢載禹治水次第，山川高下，當明此經，故使行河也。
16. 參見勞貞一師「禮經制度與漢代宮室」。
17. 漢書卷75夏侯勝傳：會昭帝崩，昌邑王嗣立，數出。勝當乘輿前諫曰：「天久陰而不雨，臣下有謀上者，陛下出，欲何之？」……是時（霍）光與車騎將軍張安世謀，欲廢昌邑王，光讓安世，以為泄語。安世實不言，乃告問勝。勝對言在洪範傳。曰：「皇之不極，厥罰常陰，時則下人有伐上者，惡察察言。」故云臣下有謀。光、安世大驚，以此益重經術士。
18. 皮錫瑞書第四章經學極盛時代，頁101。
19. 本田成之中國經學史頁143。

有大疑，輒引春秋爲斷，一時循吏多能推明其意，移易風化，號爲以經術飾吏事」²⁰。後儒更誇大其辭，且有孔子制作春秋以授漢之說²¹。實則孔子在漢以前數百年，何能想像到大一統局面下之吏治情況，此說顯嫌過份。然從另一角度看，較之後世，西漢社會與春秋社會可能尚有部份相似，五經中的才識或可部份適用於西漢，其有不足或不適應部份，漢儒爲了立身於朝廷，勢必有所修補，例如有名的賈誼，乃是明申韓²²之士。武帝時列位宰輔的儒生董仲舒、公孫弘、兒寬三人，皆「明習文法，以經術潤飾吏治」²³；又如董仲舒取信武帝的那套天人感應²⁴理論，與陰陽家的說法無異²⁵。當律法未十分完備之時，勉可輔以春秋斷獄；當吏道尚未複雜之時，儒術雜以文法尚可應用；當君主惑於自然現象之時，天人災異之說亦可取信於人。時代在改變中，這一切都祇能收一時之效，這一時之效，已嘔盡了西漢諸儒的心血，其後經典日漸凝固²⁶，所以後世愈難對當時政治社會提出「才」識方面的貢獻，後文再予細論。重要之點是西漢前半期之儒確以才識稱著，而在獨尊儒術以後，能够將「德行」因素的價值標準，深植在政治及社會領域之中，西漢前期的非醇儒實已完成其歷史使命。

孔子編撰詩樂之後，文學亦有發展，南方有楚詞，入漢則有賦。文學之士率多善於運用文詞，修辭甚美，茲舉西漢文學大師司馬相如、揚雄爲代表。道德意味當然較經典爲淡，如漢書載：

相如雖多虛辯濫說，然要其歸引之於節儉，此亦詩之風諫何異？揚雄以爲靡麗之賦，勸百而風一，猶騁鄭衛之聲，曲終而奏雅，不己戲乎（虧）！²⁷

20. 皮錫瑞書第四章經學極盛時代，頁101。

21. 唐徐彥春秋公羊傳疏書題下有云：必知孔子制春秋以授漢者。

22. 史記太史公自序。

23. 漢書卷89循吏列傳序。

24. 參見董仲舒春秋繁露。按儒者受陰陽家影響，可從讖緯溯原得知，如槃庵師謂：「讖緯之爲讖緯，古思想之淵海也。於古思想與讖緯之間爲承先啓後之爲者，則騶衍者也。」語見「讖緯溯原上」及「論早期讖緯及其與騶衍書說之關係」。又謂：「春秋緯既云公羊傳孔經，公羊與春秋緯說信多合，是公羊善於緯也……春秋緯又可以名「圖讖」也。」語見「讖緯釋名」。槃庵師又按：同一時代的優良思想，常有互相採補之現象，公羊春秋家似亦受陰陽家之影響也。又見下注。

25. 槃庵師比較春秋繁露與孝經鉤命決，指出董著與讖緯有不期而同之處，語在「古讖緯書錄解題（三）」。槃庵師「戰國秦漢間方士考論」引漢書，奏董仲舒請兩事，董近乎行「法術」。

26. 「凝固」的意思並非內容上沒有絲毫增補，而是指科目上極小增加，詮注與演義都限制在原科目的大框框之中。本節後文亦闡明這種現象。

27. 漢書卷57下司馬相如傳贊。

(揚)雄以爲賦者將以風也，必推類而言，極麗靡之辭，閎侈鉅衍，競於使人不能加也，既廼歸之於正，然覽者已過矣！²⁸

其實文章與經，本非異物，誠如南北朝顏之推所云：

夫文章者，原出五經，詔命策檄，生於書也；序述論議，生於易者也；歌詠賦頌，生於詩者也；祭祀哀誄，生於禮者也；書奏箴銘，生於春秋者也。²⁹

西漢以後的儒者，把儒家已有的經典、及西漢時秉承先儒之義而作成的經典，看成一部不變的實體，於是乎此一實體與其後所產生的文章作品，日益分離，本應承襲並演進的內容，無法及時融入經典之中，因此文章祇有另行發展了。揚雄曾試圖擴大經學，班固在揚雄傳末贊曰：

(雄)實好古而樂道，其意欲求文章成名於世。以爲經莫大於易，故作太玄；傳莫大於論語，作法言；史篇莫善於蒼頡，作訓纂；箴莫善於虞箴，作州箴。賦莫深於離騷，反而廣之；辭莫麗於相如，作四賦；皆斟酌其本，相與放依而馳騁云³⁰。

同時代而稍晚的桓君山對揚雄的評價甚高，其新論中有云：

揚子雲何人耶？答曰：才智開通，能入聖道，漢興以來，未有此人也。國師子駿曰：何以言之。答曰：才通著書以百數，惟太史公廣大，其餘聚殘小論，不能比之。子雲所造法言、太元、經也。人貴所聞，賤所見也，故輕易之，若遇上好事，必以太元(玄)次五經也³¹。

然而，班固在揚雄傳末記載諸儒非議揚雄，並非基於作品本身好壞而論斷，而實因經學不可輕易擴大也，揚雄傳末云：

諸儒或譏以爲雄非聖人而作經，猶春秋吳楚之君僭號稱王，蓋誅絕之罪也。³²

揚雄是一位才氣縱橫的學者，早年他似乎辭賦與經學並重，到了末年，他重視經學而貶辭賦³³，就揚雄個人而論，實際上是日漸傾向當時正統經學，貶低經學以外作品的

28. 漢書卷87下揚雄傳載。

29. 顏氏家訓第9文章篇。

30. 漢書卷87下揚雄傳末贊曰。

31. 桓子新論，孫馮翼輯刊於問經堂叢書。

32. 漢書卷87下揚雄傳末。

33. 漢書藝文志卷10：「漢興，枚乘、司馬相如，下及揚子雲，競爲侈麗、閎衍之詞，沒其風諭之義，是以揚子悔之曰：詩人之賦麗以則，辭人之賦麗以淫。」

價值。史載專工於文之人，論者以爲始於楚³⁴，臺靜農先生謂：「……不是思想家，更非政治家，單憑文學作品稱於一時的文士，這在漢以後誰都不會懷疑到這種人的存在，因爲文士早成了一階層的關係，如歷史上『儒林』而外又有『文苑』。至於獨立的文士身份出現的時代，當在戰國末季，如宋玉景差之流，屈原還不在此列，他是因爲政治失敗，才以離騷來表現自己的。……在漢初如鄒陽、枚乘、嚴忌、司馬相如等……『爲創作而創作』在中國文學史上也就確定了文士文的這一疇範。」³⁵ 鄒陽等雖然上承荀李一脈，但發展到了武帝朝，已經變質，其特徵是弘大與華麗，可是只宜於抒寫情感，而不適於傳達思想，因此形成了後來與學術分立的文士文。」³⁵ 臺文所述，可視爲文學獨立於經學之先聲。但純文學之士的人數不很多。又西漢時經學之士與文學之士甚多重合，故正史西漢無文苑列傳，自東漢始有專載文苑之傳。

五經僅在經典論述增益，儒家並不吸收後來所產生的學問成爲經³⁶，對儒家的成長自有損失，這是因爲儒家正宗的一脈，一直把「德」放在一切之上，其他學問祇是證明「德」的資料。孔子作（或編）春秋，是以史事作爲發揮政治社會倫理體系之凡例。以強調「德行」爲本的孔子，我們自不可懷疑他會不會篡改史事以附合其「德」的倫理體系，但孔子作春秋顯然不是史家保存資料方式，在編撰時其中或許有合於其倫理體系者留，不合用者刪的可能；退一步而言，即令沒有「合則留，不合則刪」的作法，孔子是有目的而編刪的，在史實之後，注入自己的「德」的價值觀念，這是無可置疑之事³⁷。史事的去刪留存之編撰，已可串在某一「德行」，解釋史實更可褒揚某一「德行」、或貶損某一「非德行」。設若准許後來的史家將其史書加入「經典」之行列，是否會對孔子的「德」有解釋的作用、或修正的可能，這會影響到孔子「德」的原始性及倫理體系的完整性。儒家原本以五經作爲其「德」的證明資料，如何可以資料而影響其主旨。除了上述揚雄例子以外，又如顏氏家訓勉學篇云：

34. 郭紹虞中國文學批評史頁 141。

35. 臺靜農「兩漢散文的演變」

36. 東漢末王充論衡卷12謝短篇：「夫儒生之業，五經也。南面爲師，旦夕講授章句，滑習義理，究備於五經可也。五經以後，秦漢之事，無不能知者，短也。夫知古不知今，謂之陸沉，然則儒生所謂陸沉者也。」

37. 孟子滕文公下：「世衰道微，邪說暴行有作，臣弑其君者有之，子弑其父者有之孔子懼。作春秋，春秋，天子之事也。是故孔子曰：知我者其惟春秋乎！罪我其惟春秋乎！」

魏收在議曹，與諸博士議宗廟事，引據漢書，博士笑曰：未聞漢書得證經術，收便忿怒，都不復言。

俗閒儒士，不涉羣書，經緯以外，義疏而已，吾初入鄴，與博陵崔文彥交遊，嘗說王祭集中難鄭玄尙書事，崔轉爲諸儒道之，始將發口，懸見排蹙，云：文集止有詩、賦、銘、誄，豈當論經書事乎？且先儒之中，未聞有王祭也。祭笑而退，竟不以祭集示之。

劉秀本係儒生出身，其功臣亦多儒者，故賢能價值承繼西漢元成哀平時期，自始就講究儒家之「德行」，如范蔚宗在儒林傳末論之曰³⁸：

所談者仁義，所傳者聖法也，故人識君臣父子之綱，家知違邪歸正之路。自桓靈之間，君道秕僻，朝綱日陵，國隙屢啓，自中智以下靡不審其崩離，而權強之臣息其窺盜之謀，豪傑之夫屈於鄙生之議者，人誦先王言也，下畏逆順勢也……跡衰敝之所由致，而能多歷年所者，斯豈非學之效乎？

清儒皮錫瑞比較兩漢儒者，謂³⁹：

後漢取士，必經明行修；蓋非專重其文，而必深考其行。前漢匡、張、孔、馬，皆以經師居相位，而無所匡救。光武有鑒於此，故舉逸民，賓處士，褒崇節義，尊經必尊其能實行經義之人。後漢三公，如袁安、楊震、李固、陳蕃諸人，守正不阿，視前漢匡、張、孔、馬大有薰蕕之別。儒林傳中所載如戴憑、孫期、宋登、楊倫、伏恭等，立身皆有可觀。

如以才識觀點而言，東漢之儒祇能與西漢元成哀平之儒相比，如何及得上西漢文帝時的賈誼及武帝時董仲舒之輩，顯係指「德行」而言，特以東漢儒者重德行耳。重視「德行」之完整，東漢普遍做到某一程度，後儒有謂：「三代以下，風俗之淳美，無尙於東京者」⁴⁰，這是儒家在德行方面的實踐時代，其代價則是經術內容之維持原始性，本文所謂原始性者，是指經文的探討，以及圍繞經的內容反覆辯證，對於經以外的科目殊少發展。卽令偶有經外著作，亦未予以對等地位。

38. 後漢書卷109 儒林傳下。

39. 皮錫瑞經學歷史頁125。

40. 顧炎武日知錄卷13兩漢風俗條。

自西漢末至東漢末，儒家主流人士甚大部份皆圍繞經典著述，或致力於經典原始性之探討，即今古文之爭⁴¹及章句是也。博士制度及官方任命博士使主宰經典者僅限於一小撮人之手，師法家法⁴²之說變得非常重要，超過師說便是「意說」⁴³，於是儒家主流之士祇能在師說底下的章句發展，章句繁雜，動輒為數達數十萬言，實際上仍然是經學的大框框中發展⁴⁴，當然無法滿足學者的求知欲，在這種限制之下，一個有才華的人所可以做的是貫通各家章句，或兼通他經，故後漢儒者大都通數家之言，這是儒家所允許的最大極限。至後漢末葉鄭玄王肅出而總合各家章句以後，章句的發展已達頂峯。

41. 馬宗霍中國經學史頁50語引「劉歆移博士書有曰：『綴學之士，不思廢絕之闕，苟因陋就寡，分本析字，煩言碎辭，學者罷老且不能究其一藝，信口說而背傳記，是末師而非往古』，觀此，其意雖在立古文，實欲學者治經宜返求諸本經，而不可專信師說。」「屈師翼鵬」尚書釋義「頁14，謂「今文家說經，率皆借經論政，而不注重訓詁；且難以陰陽五行迂誕可怪之論。其說尚書，自不例外，而尚書中洪範一篇，尤為陰陽五行說之總匯。」按致力於經典原始性之探討方面，今文學家在大框框之中略可發揮；而東漢古文學家則更自限其範圍矣！

42. 皮錫瑞經學歷史頁139，謂：「前漢重師法，後漢重家法，先有師說，而後能成一家之言。師說者，溯其源家者，衍其流也……然師法別出家法，而家法又各分顯家，如幹既分枝，枝又分枝。」

43. 後漢書卷74徐防傳，永元十四年，司空徐防上疏云：「伏見太學試博士弟子，皆以意說，不修家法，私相容隱，開生姦路，每有策試，輒興諍訟，論議紛錯，互相是非，……今不依章句，妄生穿鑿，以違師為非義，意說為得理，輕侮道術，寢以成俗，誠非詔書實選本意……宜從其家章句……若不依先師，義有相伐，皆正以為非……詔書下公卿，皆從防言。」

44. 後漢書卷55魯丕傳，永元十一年，魯丕上疏：「說經者傳先師之言，非從已出。」

按漢儒對於經書詮注工作，方式極多。馬宗霍中國經學史頁54云：「經學得漢儒而始明，漢儒說經之書，見見兩漢書儒林傳及藝文志，綜其立名，各有不同。其在西漢，則有曰傳者，如王同周王孫丁寬服生皆著易傳；詩有齊后氏傳孫氏傳；禮有周官傳是也。有曰故者，如詩有魯故韓故齊后氏故孫氏故是也；一稱解故；又或稱故訓傳，如書有大小夏侯解故；詩有毛詩故訓傳是也。有曰微者，如春秋有左氏微、鐸氏微、張氏局、虞氏微是也。有曰說者，如丁寬作易說；詩有魯說韓說；禮有中庸說；論語有齊說魯說；孝經有長孫氏說、江氏說、翼氏說、后氏說是也。一或稱說義，如書有歐陽說義是也。有曰記者，如書有劉向許商五行傳記；樂有王禹記；春秋有公羊難記、公羊顏氏記是也。有曰章句者，如書有歐陽大小夏侯章句；春秋有公羊穀梁章句是也。至於東漢，立名益繁，傳、故、說、記、章句而外，有曰注者，如張楷作尚書注；鄭玄作周易尚書禮周官禮記注是也。有曰通者，如易有注君通；杜撫作韓詩題約義通是也。有曰箋者，如鄭玄毛詩箋是也。有曰學者，如何休公羊解詁又稱何休學是也。有曰釋者，如謝該左氏釋是也。有曰刪者，如鄭衆作春秋刪；孔安作春秋左氏刪是也。有曰略者，如景鸞禮略是也。有曰問者，如荀爽作公羊問是也。有曰難者，如曹充作慶氏禮章句辨難；張奐著尚書記難是也。有曰解者，如伏臘作齊詩解；服虔作春秋左氏傳解是也。有曰條例者，如鄭興賈徽穎容並作左氏條例是也。有曰訓旨者，如衛宏從杜林受古文尚書，為作訓旨是也。有曰異同者，如賈逵撰歐陽大小夏侯尚書古文同異；馬融著三傳異同說是也。其他若趙曄詩細；何休公羊墨守、左氏膏肓、穀梁廢疾，名頗殊詭；而景鸞作易說及詩解，文句兼取河洛，以類相從，名為交集，尤為僅見。要之立名雖繁，而通行之體，則不外乎傳、注、章句三者。別有譜學圖學，綱舉目張，力鮮思寡，蓋亦與經說相發明者也。

漢儒治經，固各有其師法家法，而釋經之體，則大約可分為數類。其一以經解經，如費直治易亡章句，徒

儒家主流向博通各經路線發展、向章句發展，這仍然是限制在一定的範圍之內。東漢儒家的另一支文士，向策論、傳記、辭賦發展⁴⁵，就中以承襲西漢暗流的辭賦派較引人重視，也就是從這時候開始，儒家的經術派與辭章派日趨分野，其變化之契機正如范蔚宗在儒林傳序中稱：「章句漸疏，多以浮華相尚，儒者之風蓋衰。」⁴⁶，浮華是當時對辭章派之價值評論，後文另有討論。又樊準之疏云：「議者每稱盛時，咸言永平，今學者蓋少，遠方尤甚，博士倚席不講，儒者競論浮麗，忘睿之忠，習譏諛之辭。」⁴⁷，梁元帝金樓子亦謂：「古人之學有二，今人之學有四。夫子門徒轉相師受，通聖人之經者謂之儒；屈原、宋玉、枚乘、長卿之徒，止於辭賦，則謂之文」⁴⁸。世儒不增加「教科書」之內容，末流又發展為章句，更不合世用，亦不足以滿足人們心智發展，正如顏之推所說：「學之興廢，隨世輕重，漢時賢俊皆以一經弘聖人之道，上明天時，下該人事，因此致卿相者多矣！末俗以來不復爾，空守章句，但誦師言，施之世務，殆無一可，故士大夫子弟，皆以博涉為貴，不肯專儒。」⁴⁹，博覽的文

以象象繫辭十篇文言解說上下經；劉歆治左氏，引傳文以解經，經傳相發明，由是章句義理備焉。此以本經解本經者也；又如毛公詁詩，多用爾雅；鄭玄箋詩，廣引禮經，此以他經解本經者也。其一以字解經，如孔氏有古文尚書，孔安國以今文讀之，考論其文義，定其可知者為隸古定，劉陶明尚書，推三家尚書及古文，是正文字三百餘事，名曰中文尚書，皆是此例。……「其一以師說解經，如毛公詩，則有仲梁子孟仲子高子之說，公羊穀梁二傳，則有子沈子司馬子女子北宮子尸子之說；而鄭玄注周官，亦多引杜子春說鄭司農說，是其證也。其一以事義解經，如韓嬰推詩人之意而作內外傳，又推易意而為之傳，今易傳詩內傳雖無可考，韓詩外傳尚存。……」

三國六朝時期，有經學義疏之興起，張西堂「三國六朝經學上的幾個問題」一文曾有闡述。張西堂謂：「……在晉武帝時已有伊說的義疏，三國時已有疏之名的。……疏是解注的，如若依此體裁來看，則所謂鄭玄的詩箋，在實際上已是具有疏的性質的一部書。……賈公彥周禮疏說：『注者于經之下自注已意，使經義可申，故云注也，孔君王肅之等則言傳，傳者可傳述；若然，或云注，或云傳，不同者，立意有異，無義例也。』……義疏的興起，說早一點，是在漢末；說晚一點，則在晉初；其發達的原因不是受佛教的影響是極顯明的。那而是因為要專主一家的注來講經，注意隱晦之處則不得不加以疏解。……當時學者對於注家有所爭持，他們要疏解他們之注是必然的。……講說要有區段次第，析理分明，而於經又奉一家之注為主，這也是義疏的發達的。惟是這種講經之法，或緣于當時佛教說法的影響，或是受當時喜言名理的影響，證以老莊的講疏在當時也發達，則是由經學本身的原因要少，而受當時玄學的原因為多。但是經學的發展，在本身上也可以促成義疏的發達，若一概地歸之於玄學的原因，那就未免看得太簡單了。……」張文又引劉毓崧尚書舊疏考證說：「唐人作疏，不敢輕議注家，豈敢輕經疑聖」云云。

45. 易君左中國文學史頁86。

46. 後漢書卷109 儒林傳序。

47. 後漢書卷62 樊宏傳附樊準傳。

48. 梁元帝金樓子立言篇。

49. 顏氏家訓卷8 勉學篇。

士，其才識已非章句之儒所能比，例如向歆以博雅閎通稱，曾讓太常博士書，謂：「因陋就寡，分文析字，煩言碎辭，學者罷老不能究一藝。」⁵⁰ 王充以才識為標準時，認為文人比經學之士高明，其超奇篇是以「才」為中心的論說，謂：

故夫能說一經者為儒生，博覽古今者為通人，采掇傳書以上書奏記者為文人，能精思著文，連結篇章者為鴻儒。故儒生過俗人，通人勝儒生，文人踰通人，鴻儒超文人。

大抵文章之儒所強調者為「才」，經術之儒所強調者為「德」。東漢末劉劭人物志云：「能屬文著述，是謂文章，司馬遷、班固是也；能傳聖人之業，而不能幹事施政，是謂儒學毛公貫公是也。」⁵¹，劉劭所舉為文章派中之史學，能屬文著述而有文章者，尚可包括所有辭章派人物；值得注意的是他說儒學「傳聖人之業」，當然指孔子之「德業」，又謂儒學「不能幹事施政」，這應指漢末之儒學，孔子本來訓練出來的儒，應該「能幹事施政」的，也就是說儒應兼備「德」與「才」，這正是演變的焦點，而「才」的那一部份由儒的另一支辭章派所肩負。

「德」與「才」之分，也可以漢魏之際的「才性論」表現出來，「才性論所研究的問題為才與性的涵義，以及操行與才能的關係。」⁵²，有四本之說，即才性同、才性異、才性合、才性離也。劉劭「人物志以情性之根本，而只論情性之用，因此自須進而對於人物本身加以探討，最後也走向才性之辯矣。」⁵³，他把人物分為許多性，實際上就是人所擁有的德行，祇是他認為德是生而具有的⁵⁴。

經術派批評辭章派最常用的名詞是「浮華」。「浮華」一詞在東漢中末期出現的時候是指遠離經典之謂。如永元十一年魯丕上疏云：「說經者傳先師之言，非從已出，浮華無用之言，不陳於前。法異者，各今自說師法。」⁵⁵，范蔚宗謂自本初以後，「章句漸疏，各以浮華相尚」⁵⁶。當時儒家維持六經原始性者，是說經者所傳先師之章句，

50. 漢書卷36楚元王傳附向歆父子傳。

51. 劉劭人物志流業篇。

52. 參見唐長孺「魏晉才性論的政治意義」魏晉南北朝史論叢。

53. 湯用彤、任繼愈魏晉玄學中的社會政治思想略論讀人物志篇。

54. 參見劉劭人物志卷首。

55. 後漢書卷55魯丕傳。

56. 後漢書卷109儒林傳序。

離此則浮華。道教亦稱離經者爲浮華，如漢末的太平經謂：「書有三等，一曰神道書，二曰覈事文，三曰浮華討。神道書者，精一不離，實守本根，與陰陽合，與神同門。覈事文，覈事異同，疑誤不分。浮華記者，離本已遠，錯亂不可常用，時時可記，故名浮華記也。」⁵⁷，同書「其好外學，才太過者，多入浮華，令道大邪，而無正文，反名爲真道，更以相欺詔也。」⁵⁸、「乃聞天下要道，守根者王，守莖者相，守浮華者善則亂而無常。」⁵⁹、「其後世學人之師，皆多絕匿其真要道之文，以浮華傳學，違失天道之要意，今後世日浮淺，不能善自養自愛，爲此積久，因離道遠。」⁶⁰、「失其正路，遂從惑亂，故曰：就浮華，不得其根甚至意，過在此，令使樸者失其本也。」⁶¹。

「浮華」在魏晉時又增添了新的意義，那就是指文章徒有美麗的修辭，而缺乏實際內容，以及行爲上虛而無實。如王充論衡「……故作實論，其文盛，其辭爭，浮華虛僞之語，莫不澄定。」⁶²，劉勰文心雕龍「曹公稱，爲表不必三讓，又勿得浮華，所以魏初表章，指事造實，求其靡麗，則未足美矣！」⁶³，又「文家各有所慕，或好浮華而不知實覈，或美衆多而不見要約。」⁶⁴，晉書載「高貴鄉公時，重老莊而輕經史，（庾）峻懼雅道陵遲，乃潛心經典。又疾浮華不修名實，著論非之。」⁶⁵，荀悅申鑒：「去浮華，舉功實，絕末伎，同本務，則事業修矣！」⁶⁶，又如晉武帝泰始五年載：「凡求人才，欲以治民也，今當官著效者，或附卑品，在官無績者，更獲高敍，是爲抑功實而隆虛名，長浮華而廢考績，六也。」⁶⁷。

儒家以「德行」爲本位的禮教，使學問走向章句之途，文人祇有在文學作品之中，才能表現出自己的才華與個性，如此勢必稍離經典的約束，然而大部份文人終究

57. 王明校太平經合校卷1至17，甲部不分卷，頁9。

58. 太平經合校卷70學者得失訣第106，頁276。

59. 太平經合校樂安王者法，頁21。

60. 太平經合校卷37，試文書大信法第47，頁55。

61. 太平經合校卷50，去浮華訣第72，頁174。

62. 論衡卷30自紀篇，頁583。

63. 文心雕龍第二十二章表。

64. 文心雕龍第三十定勢引桓譚語。

65. 晉書卷50庾峻傳。

66. 荀悅申鑒時事篇第二。

67. 資治通鑑卷81晉紀三武帝泰始五年正月己亥。

是儒家的一脈，初無意否認儒家所亟力維護的「德行」，吾人亦從未見有任何文人攻擊「德行」，所以文人說其「離經」則可，罪其「背道」則非事實。然而既然離經，走向思想上之解放⁶⁸，其收放之準繩，非常困難，如顏之推所云：「每嘗思之，原其所積，文章之體，標舉興會，發引性靈，使人矜伐，故忽於持操，果於進取，今世文士，此患彌切，一事愜當，一句清巧，神厲九霄，志湊千載，自吟自賞，不覺更有傍人，加以砂礫所傷，慘於矛戟，佩刺之禍，速乎風塵，深宜防慮，以保元吉。」⁶⁹，經術派遂指責辭章派「文」「德」不雙修，文中沒有「德行」作為主要內容，王充所謂「文儒為華淫之說，於世無補。」⁷⁰，梁裴子野雕蟲論說：「古者四始六藝，總而為詩，既形四方之風，且章君子之志，勸美懲惡，王化本焉，後之作者，思存枝葉，繁華蘊藻，用以自通，若悱惻勞芳，楚騷為祖，靡漫容與，相如和其音，由是隨聲逐影之儔，棄指歸而無執，賦詩歌頌，百帙五車，蔡邕等之俳優，揚雄悔為童子，聖人不作，雅鄭誰兮？其五言為詩家，則蘇李自出，曹劉偉其風力，潘陸固其枝柯，爰及江左，稱彼顏謝，箴繡輦悅，無取廟堂，宋初迄於元嘉，多為經史，大明之代，實好斯文，高才逸韻，頗謝前哲，波流相向，滋有竺焉。自是閭閻年少，貴遊總角，罔不擯落六藝，吟咏情性，學者以博依為急務，謂章句為專魯，淫文破典，斐爾為功。」劉勰所謂：「儷采百字之偶，爭價一句之奇」⁷¹。隋代李諤亦謂：「然降及後代，風教漸落，魏之三祖，更尚文詞，忽君人之大道，好雕蟲之小藝，下之從上，有同影響，競騁文華，遂成風俗，江左齊梁，其弊彌甚，貴賤賢愚，唯務吟詠，遂復遺理存異，尋虛逐微，競一韻之奇，爭一字之巧，連篇累牘，不出月露之形，積案盈箱，唯是風雲之狀。」⁷²，唐劉知幾稱：「大抵皆華多於實，理少於文，鼓其雄辭，誇其儷事。」⁷³，文章浮麗無內容，是指二方面而言，其一是純文學詞句之堆砌；其二是文內沒有讚揚「德行」之義。一個儒者比較重視後者，這當然是「有文以載道，文原於道之意。」⁷⁴，

68. 賀昌羣魏晉清談思想初論謂「漢末所謂浮華，指清談啟明期從事於思想解放者而言」云云。

69. 顏氏家訓第9文章篇。

70. 論衡卷28書解篇，頁562。

71. 文心雕龍宗經第三。

72. 隋書卷66李諤傳語。

73. 史通論贊篇。

74. 文心雕龍原道第一。

儒家並不反對文學，六經之中的詩經就是一種文學，但要有諷諫德行的作用，（孔門文學科雖與後來文學的定義頗有出入），事實上經典與文章有密切關連，如劉勰云：「文章之用，實經典枝條，五禮資之以成，六典因之致用，君臣所以炳煥，軍國所以昭明，詳其本原，莫非經典，而去聖久遠，文體解散，辭人愛奇，言貴浮詭，飾羽尚畫，文繡聲悅，離本彌遠，將遂訛濫。」⁷⁵。

注重德行，並進一步重視實踐德行的學說，其信徒較為修行勵品，是可以理解的。但一位文句豔麗的純文學之士，或文章內容不涉及德行之士，其品德會有虧缺，邏輯上並沒有必然性，妙的是在中古時期，論者的確抓到很多辭章派人物作為實例，指責其薄於「行」，如魏文帝曹丕與吳質書曰：「觀古今文人，類不護細行，鮮能以名節自立。」⁷⁶，顏之推云：「然而自古文人，多陷輕薄，屈原露才揚已，顯暴君過；宋玉體貌容冶，見遇俳優；東方曼倩滑稽不雅；司馬長卿窮賁無操；王褒過章僅約；揚雄德敗美新；馮敬通浮華擯壓；馬季長佞媚獲誚；蔡伯喈同惡受誅；吳質詆忤鄉里；曹植悖慢犯法；杜篤乞假無狀；路粹隘狹已甚；陳琳實號粗疏；繁欽性無檢格；劉楨屈強輸作；王粲率躁見嫌；孔融褻衡誕傲致殞；楊修丁廙扇動取斃；阮籍無禮敗俗；稽康凌物凶終；傅玄忿鬪免官；孫楚矜誇凌上；陸機犯順履險；潘岳乾沒取危；顏延年負氣權黜；謝靈運空疏亂紀；王元長凶賊自貽；謝玄暉侮慢見及。凡此諸人，皆其翹秀者，不能悉紀，大較如此。至於帝王，亦魏太祖、文帝、明帝、宋孝武帝，皆負世議，非懿德之君也。自子游、子夏、荀況、孟軻、枚乘、賈誼、蘇武、張衡、左思之儔，有盛名而免過患者，時復聞之，但其損敗者居多耳。」⁷⁷，北魏「楊遵彥作文德篇，以為古今辭人，皆負才遺行，澆薄險忌，唯邢子才、王元景、溫子昇彬彬有德素。」⁷⁸，隋大儒王通中說⁷⁹ 鄙責六朝的文人如謝靈運、沈約、謝朓、吳均、謝莊、王融、湘東王兄弟、徐陵、庾信、劉孝綽兄弟、江總諸人。隋書文學列傳之史臣曰：

75. 文心雕龍序志篇第五十。

76. 三國志魏志卷21王粲傳附吳質傳裴注引魏略。

77. 顏氏家訓。

78. 魏書卷85溫子昇傳。

79. 中說一書，或云係王通後人唐人所撰。

「魏文有言，古今文人，類不護細行，鮮能以節自立，信矣！王冑虞綽之輩，崔儵孝逸之倫，或務氣負才，遺落世事，成學優命薄，調高低下，必鬱抑而孤憤，志盤桓而不定，嘯傲當世，脫略公卿，是知跡弛見遺，嫉邪忤物，不獨漢陽趙壹，平原禰衡而已，故多罹咎悔，鮮克有終。」⁸⁰，其中所舉人物之遭受非議，有言過其實之處，然至少表示儒者認為文人的行為無法達到「德行」標準。魏徵的見解是因為文人「負才」而受壓抑的心理所致。後人王先謙亦認為文人有「才」，集解後漢書文苑列傳之後，王氏補贊曰：「所傳者大率恃才傲物，淺中小夫，未聞君子之道，異乎游夏文學之科焉。王逸以噩夢溺水死，酈炎病風殞命囹圄，邊韶對嘲，徒禦口給，未足珍也。崔琦之箴外戚近矣！其賦白鵠以諷梁冀，是亦自貲其死乎？邊讓禰衡之仕，以辱侮曹操，取快一時，操既殺讓，而以雀鼠視衡，一再假手斃於黃祖，奸雄意思，自古所歎，然解袒裸立，果大雅所當爾邪？適以長後進輕獷之態，而授殺士者以口實也。自後史臣載筆，踵而弗失，無行才士，率廁茲傳，文人之目，遂為世詬流宕忘返，君子懼旃，劉摯嘗言，士當以器識為先，一命為文人，無足視觀！葉適亦謂文不足關世教，雖工無益，士之學古而負才俊者尚鑒於斯。」⁸¹，所以很多人認為文人是「有「才」而無「德」」，儒者正宗是「有「德」」，自兩漢以降，經術內容與政治社會現況差距愈來愈大，經術直接用於治術方面的可能性愈來愈小，其中較可予提出者，祇有禮方面，在魏晉南北朝有關婚喪朝儀之禮的作品頗多⁸²，這是因為中古是士族時代，禮與家族德行息息相關之故⁸³。魏晉南北朝隋唐時期，幾乎很少人強調經術的「才」識部份；相反地，有人認為經術演變成章句以後，已經無「才」可言，如顏之推批評專經而不文者，謂：「問一言輒酬數百，責其指歸，或無要會，酈下諺云：博士買驢，書券三紙，未有驢字。使汝以此為師，令人氣塞。孔子曰：學也，祿在其中矣！今勤無益之事，恐非業也。夫聖人之書，所以設教，但明練經文，粗通注義，常使言行有得，亦足為人，何必『仲尼居』即須兩紙疏義，燕寢講堂，亦復何在？以此得勝，寧有益乎？光陰可惜，

80. 隋書卷76文學列傳。

81. 後漢書卷80下文苑列傳末。

82. 隋書卷32經籍志。

83. 參見錢穆「略論魏晉南北朝學術文化與當時門第之關係」及陳寅恪隋唐制度淵源略論稿、唐代政治史述論稿。

譬諸流水，當博覽機要，以濟功業，必能兼美，吾無閒焉。」⁸⁴，這段時期「德、才」並不一定合於一人之身，南北朝時精於經術及文章者被崇為上品⁸⁵。一個正宗儒者最要強調的是「德」要駕凌「才」之上，一方面守德業是原則問題；另一方面也關係到切身的政治社會地位。附合這種言論的如：劉勰謂：「是以子政論文，必徵於聖，稚圭勸學，必宗於經。」⁸⁶，又「文能宗經，體有六義……。」⁸⁷，中說有云：「古君子志於道，據於德，依於仁，而後藝可游也。」⁸⁸，新唐書文藝傳上序謂：「夫子之門，以文章為下科，何哉！蓋天之付與君子小人無常分，惟能者得之，故號一藝自中智以還恃以取敗者有之，朋姦飾偽者有之，怨望訕國者有之。若君子則不然，自能以功業行實，光明於時……。」，尚衡文道元龜：「君子之文為上等，其德全；志士之文為中等，其義全；詞士之文為下等，其思全。」，說得最傳神的是王充：「著作者為文儒，說經者為世儒。二儒在世，未知何者為優，或曰：文儒不若世儒，世儒說賢人之經，解賢人之傳，義理廣博，無不實見，故在官常位，位最尊者為博士，門徒聚眾，招會千里，身雖死亡，學傳於後。文儒為華淫之說，於世無補。」⁸⁹，祇有葛洪將文章與德行置於對等地位，抱朴子尚博篇曰：「文章與德行，猶十尺之與一丈，謂之餘事，未之前聞。」，葛洪者，非儒家也。

三、賢能觀念與中古之選制

政治階層最高統治者——皇帝，不會以純理論中的賢能觀念作為其選士抉擇的唯一依憑，他每每摻雜以政權社會基礎、權力制衡、法律與秩序、官僚功能、乃至於個人喜好等因素。當然，統治者並不能與當時思潮隔絕，也並不願與社會人物對立，他要尋找並建立社會基礎，另一方面，社會人物對參與政治大都具有程度上的喜愛，一則可從政治體系中獲得某些利益，二則可保持並增強其社會地位。重要的是：在同一

84. 顏氏家訓第8勉學篇。

85. 顏氏家訓第8勉學篇：「劉瓛、明山賓、周捨、朱異、周弘正、賀琛、賀革、蕭子政、劉縉，兼通文史，不徒講說也。……洛陽亦聞崔浩、張偉、劉芳；鄴下又見邢子才，此四儒者，雖好經術，亦以才博擅名，如此諸賢，故為上品。」

86. 文心雕龍徵聖篇。

87. 文心雕龍宗經篇。

88. 中說事君篇卷第三。

89. 論衡第28事解篇，頁 562。

個時空生長着，協調總比衝突舒服些，雙方一直在尋找媒介與通道，在建立具體選士制度之時或之前，某一程度理念上的共同點誠屬必要，一個毫不顧及社會人物理念的制度，徒具空殼，無法達成溝通的目標，在這個觀點上，故皇帝與社會人物之間的需要，每每超過其相異之點。本文所討論的主旨，是在學術理論與政權作用的交滙點上，任官時的賢能價值標準成為第一步要探討的主題。

西漢初期高、呂、文、景之際，大臣大抵是功臣、外戚、功臣子孫，一般官吏則以文吏為主，這當然與開國形勢及秦之「以吏為師」有關，皇帝雖有吸收社會上賢能之士的意願¹，這段時期並沒有找到其社會基礎的固定通道，政權與社會勢力有着某程度的緊張關係²。武帝開始與儒家有較密切的結合³，也創立了一套察舉制度，其原始提議人是董仲舒，自始便注入了儒家的賢能價值觀念。武帝元光元年，固定地「令郡國舉孝廉各一人」⁴，自此以後，孝廉成為兩漢吸收人物最多的常科⁵（另一常科為茂才，係州級察舉，人數較少）。「孝」與「廉」皆屬德行範疇，孝是白衣的品德，本與任官無絕對關係，但在儒家道德體系之中，孝是出發點，有關移風易俗，安定社會。廉是指吏的品德。這個常科顯然重視品德，然而是否就忽略「才」的因素呢？西漢宣帝時曾謂：「漢家自有制度，本以霸王道雜之，奈何純任德教。」⁶，元帝以後，德行因素加強，但亦沒有忽略「才」，終兩漢之世，屢頒發特詔，從其名詞上看，便知與求治之才有關。如賢良方正、賢良文學、直言極諫、有道、武猛兵法、陰陽災異等。賢良方正、賢良文學是常見的特科，看起來是品德名詞，實際上是每次發生事故

1. 漢書高帝紀十一年詔曰：「蓋聞王者莫高於周文，伯者莫高於齊桓，皆待賢人而成名。今天下賢者智能豈特古之人乎？患在人主不交故也。士奚由進？今吾以天之靈，賢士大夫定有以天下為一家，欲其長久世世奉宗廟亡絕也。賢人已與我共平之矣！而不與我共安利之，可乎？賢士大夫有肯從我游者，吾能尊顯之。布告天下，使明朕意。御史大夫昌下相國，相國酈侯下諸侯王，御史中執法下郡守，其有意稱明德者，必身勸，為之駕，遣詣相國府，署行義年。有而弗言，覺，免。」

2. 參見許師倬雲「西漢政權與社會勢力的交互作用」。

3. 參見漢書卷26董仲舒傳。及

漢書88儒林傳載，武帝時丞相公孫弘與太常孔臧等議奏曰：郡國縣官，有好文學，敬長上，肅政教，順鄉里，出入不悖，所聞令相長丞上屬所二千石，二千石謹察可者，常與計偕，詣太常，得受業如弟子，一歲皆輒課，能通一藝以上，補文學掌故缺，其高第可以為郎中……制曰：可。自此以來，公卿大夫吏彬彬多文學之士矣！」

4. 漢書卷6武帝本紀。

5. 勞貞一師「漢代察舉制度考」。

6. 漢書卷9元帝紀。

時，爲備策問而下特詔，如鹽鐵論之對策。直言極諫、有道等，則當災異發生時徵召。另一常科茂才（原名秀才，後避劉秀諱改之）在當初之定義是求茂材異等、茂材異能、直言極諫、治劇等⁷，凡此皆表示亦重「才」的因素。不僅如此，漢尤其西漢還重視「能」，在孝廉項內有許多是州郡及縣吏出身，所謂臨之以事而後察焉。宣帝以前更以雜霸爲用人任事的法則，所謂雜霸是除了任用儒生以外，亦任用法家之幹吏，有關「吏」的問題，另文討論之。

北堂書鈔設官部引漢官儀說：「中興甲寅詔書：方今選舉，賢佞朱紫錯用。丞相故事，四科取士。一曰；德行高妙，志節清白。二曰；學通行修，經中博士。三曰；明達法令，足以決疑，能案章覆問，文中御史。四曰；剛毅多略，遭事不惑，明足以決，才任三輔令。——皆有孝悌、廉正之行。自今以後，察四科辟召，刺史二千石察茂才、尤異、孝廉之吏，務盡覆選，擇英俊賢行廉潔平端於縣邑，務授事以職。有非其人，臨計過署。不便習官事，書疏不端正，不如詔書，有司奏罪名，並正舉者。」勞貞一師認爲此處「丞相故事」是西漢武帝至哀帝時之詔令。這項詔令中所表明的標準爲：德行、經術、文章、吏幹，實與本文所定四大項目契合。貞一師綜合研究後，謂：「漢代的察舉，除去特殊的，（一）茂才異等，（二）尤異；以及臨時的特別需要，例如（一）知兵法，（二）通陰陽災異，以外，雖與孝廉異科，但其標準亦略同於孝廉之選。自然，在武帝時代孝廉之選雖分爲二科，但到了昭宣以後，已經漸漸的固定，到哀帝時代便可能的確實歸入相關的四類。因此除在官的特殊的曰尤異，而民間特殊的茂才，凡是歲舉的都歸入孝廉一類了。」⁸

三署郎是兩漢儲備人士之所，嚴耕望先生以「郎」爲中心，計前漢以孝廉爲郎者占七分之一，後漢占五分之二⁹。正如光武詔令「如丞相府詔」所引，後漢有許多特詔科目皆並入孝廉科內，故孝廉之重要性日增。從貞一師「漢代察舉制度考」所條引西漢孝廉、茂才、賢良方正、文學、有道、陰陽災異等科人物，按其德行、經術、才、吏幹分類列表如下：

7. 勞貞一師「漢代察舉制度考」。

8. 勞貞一師「漢代察舉制度考」。

9. 嚴耕望「秦漢郎吏制度考」。

	孝 廉	茂 才	賢良方正 賢良文學 有道	陰陽災異	總 計
儒 家 德 行	15	6			21
明經、儒生 + 儒家德行	95	2			97
才 + 儒家德行		14	61		75
才 + 政治道德	5	3		6	14
吏 幹 + 政治道德	30				30
其 他 + 政治道德	7				7
合 計	151	25	61	6	244

所謂儒家德行是指儒家在修齊治平整個過程中所主張的品德；所謂政治道德是指遵守法律與完成行政任務等作為。事實上儒家德行觀念已廣被兩漢各界，以上僅是程度上的差異，以便於討論。孝廉、茂才是按各人記載描述分類。賢良方正、賢良文學、有道，前文已述，是因特殊需要的求「才」特詔，這三項又有儒家德行含義。陰陽災異亦是求才特詔，但科名沒有明顯的德行意義。以上分類無法做得十分精確。從分類表所示，有濃厚儒家德行色彩的入仕人物，占 78.3%；因「才」之士，約占 32.2%；吏幹則僅占 12.2%；經術在兩漢仍包涵着「才」的因素，故選舉「才」的比例還可能比 32.2% 略高；後漢書文苑列傳凡二十一人，以孝廉出身者四人——葛龔、崔琦、劉梁、高彪¹⁰，純以文才似乎還不太被激賞。貞一師謂：「就選舉孝廉的標準言，最初是分選孝和廉，以後便合併孝廉為一科，漸至不必兼有孝和廉兩類品德的人，只要是一個人材，便可被舉。因此在一個劇烈競爭的當中，對於被選者的標準，在個人方面要因事知名，而在所屬的家族要為世家大族。」¹¹，大致上已點出孝廉演變的脈絡。然而，當孝廉合為一目以後，「漸至不必兼有孝和廉兩類品德的人，只要是一個人材，便可被舉」云云，似乎需進一步商榷，從上述入仕科別分析，以孝廉為主的入仕制度，儒家德行標準已成為必需的條件，在這個必需的條件之上再以經術或文才等，構成各種科目，有的即令純儒家德行亦可被察孝廉。大體上自西漢元、成、哀、平，至東漢光武、明、章、和、安，這一百五十餘年之中，代表着這種賢能的人物是儒者、明經者，是個體士人。既得利益者自然想把權利遺留給子孫，其演變結果，正如嚴耕望先

10. 後漢書卷70上文苑列傳。

11. 勞貞一師「漢代察舉制度考」。

生所案：「漢制，孝廉爲仕進正途，故德舉將，視如君父；舉將亦以此樹恩以遺子孫。故率年少能報恩者。（明帝）永平中，樊儵已洞察其弊，故上言：郡國舉孝廉率取年少能報恩者，老宿大賢多見廢棄，宜敕郡國簡其良俊。事未施行。」¹²，又「河南尹田歆外甥王湛名知人。歆謂之曰：今當舉六孝廉，多得貴戚書，命不宜相違，欲自用一名士，以報國家，爾助我求之。」¹³，這種演變的原因是由於沒有具體標準，既得利益者可上下其手，故有左雄限年考試之法，順帝陽嘉元年，雄上言：「請自今，孝廉年不滿四十，不能察舉。皆先詣公府，諸生試家法，文吏課牋奏，副之端門，練其虛實，以觀異能，以美風俗。有不承科令者，正其罪法，若有茂才異行，自可不拘年齒。」¹⁴，「賢」「才」「能」皆非考試或短期觀察評判，況且當時考試之法尙未成熟。其後黃瓊¹⁵分二科爲四科，皆並未產生作用。東漢中晚期之發展，正如王符所說：「以族舉德，以位命賢。」¹⁶，「論古則知稱夷齊原顏，言今則必官爵職位，虛談則知以德義爲賢，貢薦則必閥閱爲前。」¹⁷，官宦之家族，被認爲有德，官位崇高者被認爲是賢者。至此，政治人物的子弟，有着特權及保障，末流之輩，甚忘至了修德力學，如葛洪述靈獻之世，時人流行語：「舉秀才，不知書，察孝廉，父別居。」¹⁸，視官位高下作爲有無賢德的選舉弊端，使得外戚、宦官得以引用親屬、門徒，於是乎這種徒具賢德之名的孝廉茂才，自然被真正重視賢德的儒生反對，掀起了太學生運動¹⁹。同時也激起了漢末三國形名核實的思想論潮²⁰。

思想界形名責實的疾呼，並沒有否定德行因素的重要性，而是要名符其實的德行。在政治統治者方面，却因爲孝廉等選士之不實，而懷疑儒家德行在任官時之相關性，曹操便是這種思想的極端者，建安年間，他有三次下詔徵士：

12. 嚴耕望「秦漢郎吏制度考」。

13. 後漢書卷86種暉傳。

14. 後漢書卷91左雄傳。

15. 後漢書卷91黃瓊傳。

16. 潛夫論第四論榮篇。

17. 潛夫論第三十交涉篇。

18. 抱朴子卷15審舉篇。

19. 金發根「東漢黨錮人物之分析」。

20. 如王符潛夫論、王充論衡、劉劭人物志、荀悅申鑒、徐幹中論。論才性者有：傅嘏論同；李豐論異，鍾會論合；王廣論雜。

建安十五年春，下令曰：自古受命及中興之君，曷嘗不得賢人君子與之共治天下者乎？及其得賢也，曾不出閭巷，豈幸相遇哉，上之人不求之耳。今天下尙未定，此特求賢之急時也。孟公綽爲趙魏老則優，不可以爲滕薛大夫；若必廉世而後可用，則齊桓其何以霸世，今天下得無被褐懷玉而釣於渭濱者乎，又得無資嫂受金而未遇無知者乎，二三子其佐我明揚仄陋，唯才是舉，吾得而用之。²¹

建安十九年十二月乙未令曰：夫有行之士，未必能進取，進取之士，未必能有行也。陳平豈篤行，蘇秦豈守信邪！而陳平定漢業，蘇秦濟弱燕；由此言之，士有偏短，庸可廢乎。有司明思此義，則士無遺滯，官無廢業矣！²²

建安二十二年秋八月令曰：昔伊摯傅說出於賤人，管仲桓公賊也，皆用之以與，蕭何曹參縣吏也，韓信陳平負汙辱之名，有見笑之恥，遂能成就王業，聲著千載，吳起貪將，殺妻自信，散金求官，母死不歸，然在魏、秦人不敢東向，在楚，則三晉不敢南謀，今天下得無有至德之人，放在民間，及果勇不顧，臨敵力戰，若文俗之吏，高才異質，或堪爲將守，負汙辱之名，見笑之行，或不仁不孝，而有治國用兵之術，其各舉所知，勿有所遺。²³

詔文之中強調求「才」「能」之士，而將「德」的因素放在一邊，尤其他還列舉缺「德」有「才」之人之功業，似乎完全症對儒家德行而發，與孝廉的賢能標準成強烈的對照。自來重視「才能」因素者甚多，但同時與儒家德行觀念公開對抗者，古今少見。儒家之士認爲東漢末葉的弊病是制度沒有能找出真正有德行之人，而對德行因素之主張，毫無動搖，曹操這種觀念與兩漢二百餘年孕育而成的德行觀念相悖，自難被社會主流所接受，故雖有魏武三令，公然宣稱不拘汙行，或不仁不孝，唯才是舉，實際上僅見魏志卷十荀彧傳注引彧別傳云：「戲志才、郭嘉等有負俗之譏，彧皆以智策舉之，終各顯名」，反之，在三十五個魏廷平民官吏的文士之中²⁴，有許多人與黨錮

21. 三國志魏志武帝建安十五年。

22. 三國志魏志武帝建安十九年。

23. 三國志魏志武帝建安二十二年注引。

24. 拙文「三國政權的社會基礎」頁15。

人物有關係²⁵，曹操也用名士²⁶，即以上列戲志才、郭嘉而論；戲志才無列傳，郭嘉有傳，但沒有具體污行記載，兩人皆潁川人，亦皆荀彧推薦，彧是重德行的儒者，故二人恐非有重大德行缺陷之徒。但在曹操之重「才」輕「德」，以及漢末亂世時百家思想之復活，也可能是純文學思想燦爛的條件，文學在三國時確有高度發展，然還沒有列為選士的重要因素²⁷。曹魏死後，魏政權正式成立，曹丕又回到重視「德行」因素的道路上。魏文帝接受吏部尚書陳羣之議，立九品官人法，其法為：

州郡縣俱置大小中正，各取本處人在諸府公卿及臺省郎令有德充才盛者為之，區別所薦人物，定為九等。其有言行修著，則升進之，或以五升四，以六升五。倘若道義虧缺，則降下之，或自五退六，自六退七矣！²⁸

德行是九品官人法最重要的條件，甚至並沒有強調「才」「能」因素，如曹魏末年（咸熙二年）晉王司馬炎（即西晉武帝）令諸郡中正以六條舉淹滯，為「一曰：忠恪匪躬。二曰：孝敬盡禮。三曰：友于兄弟。四曰：潔身勞謙。五曰：信義可復。六曰：學以為己。」²⁹前五條都屬德行內容，第六條勉可與「才」有關。其賢能觀念實際上一如東漢時期所持之標準。祇是有專司甄評的中正官，屬地主主義改為屬人主義³⁰，又立下了九等級數而已。骨子裏仍然嚮往鄉舉里選，並以「德」為本的選舉精神。中正官的人事資料之中，本也有相對於「德、才」的「品、狀」二大項目，「未仕者居鄉有履行之善惡，所謂品也。既仕者居官有才能績效之優劣，所謂狀也。品則中正可得而定，狀則非中正可得而知，今欲為中正者以其才能之狀著於九品，則宜其難憑。」³¹，又如未曾入仕的處士，如何「狀」其才能，故當其實施之時，德行最為重要³²，行孝的故事特多，其結果比東漢更為「士族化」³³；東漢時相互報恩的現象，此時士族子

25. 參見注24，頁15之注16所引人物。

26. 參見注24，頁15之注17所引人物。

27. 三國志魏志卷9 曹爽傳載：明帝時，南陽何晏、鄧騭、李勝，沛國丁謐、東平畢軌，咸有聲名，進於趣時。明帝以其浮華，皆抑黜之。

28. 文獻通考卷28舉士條。

29. 晉書卷3 武帝紀。

30. 參見拙著兩晉南北朝士族政治之研究。

31. 文獻通考卷36舉官條。

32. 矢野主稅「狀の研究」中所舉之例子。

33. 拙文「從中正評品與官職之關係論魏晉南朝之社會架構」。

弟則直截了當地成為中正官³⁴，自東晉末期，垂南北朝時期，士族成為「德」的代表，有所謂「門地二品」，即承認士族子弟天生「德行」可列為中正評品之第二品（第一品留給皇室子弟）。或許是因為選舉制度有固定的保障；或許因為玄學清談之風對東晉南朝的影響較深，心智上較為豁達；或許因為山明水秀激發起豐富的連想；東晉南朝文學上有高度的發展³⁵，且大部份皆士族子弟的作品³⁶，常有累世文才，如瑯琊王筠與諸兒書論家世集云：

史傳稱安平崔氏及汝南應氏，並累世有文才。所以范蔚宗世擅雕龍，然不過父子兩三世耳，非有七葉之中，名德重光，爵位相繼，人人有集，如吾門世者也。沈少傅約語人云：吾少好百家之言，身為四代之史，自開闢以來，未有爵位蟬聯，文才相繼，如王氏之盛者，汝等仰觀堂構，思各努力³⁷。

經學之中的禮，與維繫門第內在精神有關³⁸，亦受士族子弟重視³⁹，但以整個作品而言，僅以文章派中之「集」的數量，已經追及六經作品⁴⁰。六朝重視文章，在選舉時

34. 拙著兩晉南北朝士族政治之研究第五章。

35. 統計隋書卷35經籍志四集項，東晉南朝凡得257文集；北朝共得18文集（其中尚包括王褒、庾信文集在內）。

36. 隋書卷35經籍志四集項，若按家族為單位，統計於下：（部數）

	瑯琊臨沂王	陳郡陽夏謝	潁川鄆陵庾	吳郡吳縣張	彭城劉	東海郯縣徐	吳興武康沈	陳郡長平殷	吳郡吳縣陸	蘭陵蕭	汝南安城周	會稽山陰孔	濟陽考城江	陳郡陽夏袁	吳郡錢塘范	廬江灊縣何	會稽餘姚虞	吳郡吳縣顧	陳留圉城蔡	瑯琊臨沂顏	潁川潁陰荀	譙國龍亢桓	高平金鄉都	河南陽翟褚	各朝宗室	其他	合計
東晉	12	5	8	2	0	2	0	5	0	0	1	3	1	2	2	1	0	2	1	0	0	2	2	0	0	35	86
宋	4	4	1	1	2	2	2	2	0	0	0	2	1	2	1	2	1	0	1	3	2	0	0	0	8	14	55
南齊	2	1	0	1	0	1	1	0	1	0	1	1	1	1	0	0	1	0	0	0	0	0	0	1	2	1	16
梁	10	3	2	3	6	2	3	0	2	6	1	0	3	0	2	1	1	0	0	0	0	0	0	0	15	16	76
陳	0	0	0	3	0	1	1	0	3	0	3	0	0	0	0	0	1	1	1	0	0	0	1	1	8	24	
合計	28	13	11	10	8	8	8	7	6	6	6	6	6	5	5	4	4	3	3	3	2	2	2	2	26	74	257

各朝宗室係指宋劉氏、南齊梁蕭氏、陳朝陳氏等之宗室。「其他」項內包括溫氏一人、祖氏一人、羊氏一人、傅氏一人等。

37. 梁書卷33王筠傳。

38. 陳寅恪隋唐制度淵源略論稿二、禮儀。

39. 南史卷22王曇首傳附儉傳；南齊書卷33王儉傳。及北史卷42王肅傳。

40. 隋書卷32經籍志一經，及卷35經籍志四集。取其魏晉南北朝時期之作品比較之。如下：

	部數	卷數
經	582	4983
集	483	6134

的實質意義不大，因為九品官人法士族化以後，並不以文才選官，而由族望高下決定之，文才祇可作為維持族望的間接因素之一，但是以文章為賢能的觀念正在強烈地醞釀成熟。相形之下，南朝經學，不若文學發展之快速，李延壽在南史儒林傳序云：「宋、齊國學，時或開置，而勸課未博，建之不能十年，蓋取文具而已，是時鄉里莫或開館，公卿罕通經術，朝廷大儒，獨學而弗肯養衆，後生孤陋，擁經無所講習。」⁴¹，梁武帝一度鼓勵，陳代又衰⁴²。北朝經學雖稱不上輝煌，除梁武時期以外，一般皆較南朝為盛⁴³。北朝的文集數量雖遜於南朝，且經術較文章為盛，但經術與文章之分，仍然存在，例如北齊時有馬敬德者：「河間郡王將舉敬德為孝廉，固辭不就，乃詣州求舉秀才。舉秀才例取文士。州將以其純儒，無意推薦。敬德請試方略。乃策問之，所策五條，皆有文理，乃欣然舉選。」⁴⁴（按當時孝廉、秀才是九品中正制度大框框之中的項目）⁴⁵，顯然屬於：孝廉——「德」——純儒；及秀才——「才」——文士；這一類型的賢能觀念。王褒庾信入周，曾引起北方一陣騷動⁴⁶。關中地域的北周，依周禮之文定制度，似乎儒術對政治的影響較大，經術派與辭章派之對抗亦較為明顯。如蘇綽傳：「自有晉之季，文章競為浮華，遂成風俗，太祖欲革其弊，因魏帝祭廟，羣主畢至，乃命綽作大誥奏行之。」⁴⁷隋司馬幼之表華豔，有司治罪云云⁴⁸。隋書文學傳序言：「高祖初統萬機，每念斲彫為樸，發號施令，咸去浮華，然時俗詞藻猶多淫麗，故憲臺執法，屢飛霜簡。」，但是「煬帝初習藝文，有非輕側之論，暨乎即位，一變其風。」⁴⁹。

41. 南史卷71儒林傳序言。

42. 廿二史劄記卷15南朝經學條：「南朝經學，本不如北，兼以上之人不以此為重，故習業益少，統計數朝，惟蕭齊之初及梁武四十餘年間儒學稍盛，齊書劉瓛傳謂：晉尚元言，宋尚文章，故經學不純，齊高帝少為諸生，即位後王儉為輔，又長於經禮，是以儒學大振。建武以後，則日漸衰廢。梁書姚察論曰：崔伏何嚴等遭梁之崇儒重道，皆至大官，稽古之力，諸儒親遇之。陳書儒林傳序亦謂梁武開五館建國學、置博士，以五經教授，帝每臨幸，親自試問，故極一時之盛。陳初未遑勸課，間有以經學名者亦皆梁之遺儒云，益可見經學之盛衰。」

43. 北史卷81儒林傳序言。

44. 北齊書卷36儒林傳馬敬德傳。

45. 參見宮崎市定九品官人法の研究。

46. 隋書卷76文學傳序言。

47. 周書卷23蘇綽傳。

48. 參見本章注50。

49. 隋書卷76文學傳序言。

唐人薛登是反對以辭章作為賢能標準者，下面這段話是以經術派之立場，對辭章派淵源之檢討，他對於漢隋間的選舉制度的瞭解不一定完全正確，但陳述辭章漸次興起之發展，粗得其意：

漢代求才，猶徵百行，是以禮節之士，敏德自修，閭里推高，然後為府寺所辟。魏氏取人，尤愛放達。晉宋之後，祇重門資，獎為人求官之風，乖授職惟賢之義。有梁薦士，雅愛屬詞。陳氏簡賢，特珍賦詠，故其俗以詩酒為重，不以修身為務。逮至隋室，餘風尚在，開皇中李諤論之於文帝曰：魏之三祖，更好文詞，忽君人之大道，好雕蟲之小藝，連篇累牘，不出月露之形，積案盈箱，唯是風雲之狀，代俗以此相高，朝廷以茲擢士，故文筆日煩，其政日亂。帝納李諤之策，由是下制禁斷文筆浮詞，其年泗州刺史司馬幼之以表不典實得罪，於是風俗改勵，政化大行。煬帝嗣興，又變前法，置進士等科，於是後生之徒，復相放傲，因陋就寡，赴速邀時，緝綴小文，名之策學，不以指實為本，而以浮華為貴。⁵⁰

*

*

*

自隋廢九品官人之法，解除了選舉制度的僵化，科舉在唐代漸成為仕進的主要通道，標榜「德」的經術派與被認為「才」的辭章派，這二股力量交集在較為彈性的選士制度之上，競爭與衝突。故隋唐時期的現象可將賢能觀念、選士制度、政治現象（黨爭）等合為一章討論，以便更能見其相互關係。

四、賢能觀念與唐代之黨爭

「唐制取士之科，多因隋舊，然其大要有三：由學館者曰生徒；由州縣者曰鄉貢，皆升於有司而進退之；……其天子自詔者曰制舉，所以待非常之才焉。」科舉之項目「有秀才、有明經、有俊士、有進士、有明法、有明字、有明算、有一史、有三史、有開元禮、有道舉、有童子；而明經之別有五經、有三經、有二經、有學究一經、有三禮、有三傳、有史科。」¹，而「唐之秀才科罷於永徽，孝廉科停於建中，

50. 唐書合鈔卷152 薛登傳。舊唐書卷101本傳同。新唐書卷112本傳略同。

1. 以上括號中引文出自新唐書卷44選舉志。

中葉以還則以秀才爲進士之稱，孝廉爲明經之號，凡斯之類，不可以文害意。」²，制舉之項目名稱甚多，包括「賢、才、能」各方面的內容³。取士之科雖然繁多，而以明經、進士兩科最爲重要。初期之意義，明經科是取經術之士，進士科是取辭章之士爲主。純從制度上看，唐政府似乎較爲重視明經科，蓋因及第以後，明經科出身的入仕品階較高也，「明經上上第從八品下，上中第正九品上，上下第正九品下，中上第從九品下。進士、明法甲第從九品上，乙第從九品下。」⁴，所以唐代取士是兼經術與辭章這兩類人物，初無偏坦辭章之意。緣因北周、北齊、及陳等三個朝廷合而爲一之後，任官的機會減少；復由於士族子孫累代增加⁵，已無法維持九品中正制度之「門地二品」的辦法，著者依此種種現象，提出「圈內競爭」理論，另文討論，隋廢中正而行科舉與唐代經術派與辭章派之爭，都與此「圈內競爭」理論有關。

正如上章分析，經魏晉南北朝之發展，辭章派已蔚然成爲一股勢力，唐代亦承繼着這兩派「德、才」之爭的遺緒，如貞觀二年時：

上問王珪曰：近世爲國者益不及前古，何也？對曰：漢世尚儒術，宰相多用經術士，故風俗淳厚，近世重文輕儒，參以法律，此治化之所以益衰也。上然之。⁶

「參以法律」是指隋代亦重吏幹，本文不予細論。大的趨勢則屬「文、儒」之輕重。唐代經術派與辭章派在選士時的第一次衝突發生於貞觀二十二年的進士舉時：

貞觀二十二年九月，考功員外郎王師旦知舉。時進士張昌齡王公瑾並有俊才，聲振京邑，而師旦考其文策全下，舉朝不知所以，及奏等第，太宗怪無昌齡等名，因召師旦問之。對曰：此輩誠有文章，然其體性輕薄，文章浮艷，必不成令器，臣若擢之，恐後生相效，有變陛下風雅，帝以爲名言，後並如其言。⁷

張昌齡非文章不好，而是在經術派看來「體性輕薄，文章浮艷」，「輕薄」「浮艷」「浮華」，皆爲經術派罵辭章派的專用名詞，貞觀時進士科考的科目以試策爲主，帖

2. 徐松登科記考。

3. 參見登科記考唐會要等。

4. 新唐書卷45選舉志。

5. 參見新唐書卷61~63 宰相世系表。

6. 資治通鑑貞觀二年九月。

7. 唐會要卷76貢舉中進士條，唐書合鈔卷249 文苑列傳張昌齡傳略同。

經爲副。能够發揮的祇有試策，而試策的策題大部份得依經史。一般而論，經術派在此時仍占優勢，太宗雖喜文學，但亦徵召名儒修訂經籍，如：

太宗又以經籍去聖久遠，文字多訛謬，詔前中書侍郎顏師古考定五經，頒於天下，命學者習焉。又以儒學多門，章句繁雜，詔國子祭酒孔穎達與諸儒撰定五經義疏，凡一百七十卷，名曰五經正義，令天下傳習。⁸

高宗武后時作風稍變，如：

時天后諷高宗廣召文詞之士入禁中修撰，(元)萬頃與左史范履冰苗神客，右史周思茂胡楚賓咸預其選，前後撰列女傳臣軌百寮新誠樂書等凡千餘卷，朝廷疑議及百司表疏皆密令萬頃等參決，以分宰相之權，時人謂之北門學士。⁹

高宗永隆二年，進士科加試雜文：

永隆二年考功員外郎劉思立建言，明經多抄義條，進士唯誦舊策，皆亡實才，而有司以人數充第，乃詔自今明經試帖，粗十得六以上，進士試雜文二篇，通文律者然後策試。¹⁰

辭章派的主張被採用爲取士的標準，這是一大變化，從此詩賦成爲優先的、主要的試題。引起經術之士的抨擊，高宗上元元年劉曉上疏：

禮部取士，專用文章爲甲乙，故天下之士，皆捨德行而趨文藝，有朝登甲科而夕陷刑辟者。雖日誦萬言，何關理體，文成七步，未足化人。……陛下若取士以德行爲先，文藝爲末，則多士雷奔，四方風動矣！¹¹

中宗時韋嗣立上疏云：

國家自永淳已來，二十餘載，國學廢散，胄子衰缺，時輕儒學之官，莫存章句之選，貴門後進，競以僥倖昇班……。

高宗武后玄宗繼踵喜愛文學，其結果有肅宗時楊綰之疾呼：

國之選士，必藉賢良，蓋取孝友純備，言行敦實，居常育德，動不違仁，體忠信之資，履謙恭之操，藏器則未嘗自伐，虛心而所應必誠，夫如是故能率已從

8. 唐書合鈔卷246 儒學列傳序言。舊唐書卷189 上儒學傳上序言。新唐書卷198 儒學傳上略同。

9. 唐書合鈔卷250 文苑傳元萬頃傳云。舊唐書卷190 中文苑傳中本傳同。新唐書卷201 文藝傳上本傳略同。

10. 登科記考卷28別錄上。

11. 資治通鑑卷202 高宗上元元年。

政，化人鎮俗者也。自叔葉澆詐，茲道浸微，爭尚文辭，互相矜衒，馬卿浮薄，竟不周於任用，趙綰虛誕，終取擯於鄉閭，自時厥後，其道彌盛，不思實行，皆徇空名，敗俗傷教，備載前史，古人比文章於鄭衛，蓋有由也。近煬帝始置進士之科，當時猶試策而已，至高宗朝劉思立爲考功員外郎，又奏進士加雜文，明經填帖，從此積弊浸轉成俗。幼能就學，皆誦當代之詩，長而博文，不越諸家之集，遞相黨與，用致虛聲，六經則未嘗開卷，三史則皆同挂壁，況復徵以孔門之道，責其君子之儒者哉？祖習既深，奔競爲務，矜能者曾無愧色，勇進者但欲凌人，以毀譏爲常談，以向背爲已任，投刺干謁，驅馳於要津，露才揚已，喧勝於當代，古之賢良方正，豈有如此者乎？朝之公卿以此待士，家之長老以此垂訓，欲其返淳朴，懷禮讓，守忠信，識廉隅，何可得也¹²。

經術派這些呼聲亦可反映出詩詞在當時社會中已被大家所崇尚，引以爲賢能的準則，並作爲入仕的「敲門磚」，所以當經術派建議廢進士科時，代宗以此問翰林學士，對曰：進士行來已久，遞廢之恐失人業，云云。自高宗武后以後，社會習尚及進士科取士愈來愈崇尚詩賦詞章，公卿大臣漸漸由文章之士充任，如沈濟之言：

初，國家自顯慶以來，高宗聖躬多不康，而武后任事，參決大政，與天子並。太后頗涉文史，好雕蟲之藝，永隆中始以文章選士，及永淳之後，太后君臨天下二十餘年，當時公卿百辟無不以文章達，因循日久，寢以成風，至於開元天寶之中，太平君子唯門調戶選，徵文射策，以取祿位，此立身行已之美者也。父教其子，兄教其弟，無所易業，大者登台閣，小者任郡縣，資身奉家，各得其足，五尺童子恥不言文墨焉。其以進士爲士林華選，四方觀聽希其風采，每歲得第之人不浹辰而周聞天下，故忠賢雋彥韞才毓行者咸出於是。¹³

於是乎經術派人士認爲要改變這種風尚，而達到尊經術卑文士的效果，則繫於時主，如柳冕謝杜相公論房杜二相書¹⁴、及與權德輿書¹⁵中之主張。他們與辭章派對抗的法寶仍然是高舉「德行」的大纛。緣因「進士既以詞科出身，而不出於經術，於是舉動

12. 唐書合鈔卷 170 楊綰傳。舊唐書卷 119 本傳同。

13. 通典卷 15 選舉典三，沈濟之言。

14. 全唐文卷 527 柳冕謝杜相公論房杜二相書。

15. 全唐文卷 527 柳冕與權侍郎書。

浮華，放蕩不羈，出入妓院，以為風流」¹⁶，當時「長安平安坊，妓女所居之地，京師俠少萃集於此，兼每年新進士以紅箋名紙，遊謁其中，時人謂此坊為風流藪澤。」¹⁷又如北里志中載：「京中飲妓，籍屬教坊，凡朝士宴聚，須假諸曹署行牒，然後能致於他處，惟新進士設筵顧，吏便可行牒追，其所贈之資，則倍於常數。諸妓皆居平康里，舉子新及第進士，三司幕府，但未通朝籍、未直館殿者，咸可就詣」¹⁸，這與經術派的禮教主張，顯有差異。辭章之士受人重視，與皇帝喜附風雅及文士攀緣政治中心有關，論者認為與文士交被視為風雅之舉，在南朝已發展而成，兩者之結合，初則視文士猶如弄臣¹⁹，其後有被封為學士者，此輩較有機會與皇帝常常接近。如：

初，中宗景龍二年，始於修文館置大學士四員，學士八員，直學士十二員，象四時八節十二月。於是李嶠、宗楚客、趙彥昭、韋嗣立為大學士，李適、劉憲、崔湜、鄭愔、盧藏用、李乂、岑羲、劉子玄為學士，薛稷、馬懷素、宋之問、武平一、杜審言、沈佺期、閻朝隱為直學士，又召徐堅、韋元旦、徐彥伯、劉允濟等滿員，其後被選者不一。凡天子饗會游豫，唯宰相及學士得從，春幸梨園並渭水，祓除則賜細柳圈辟瘡；夏宴蒲萄園賜朱櫻，秋登慈恩浮圖獻菊花酒稱壽；冬幸新豐歷白鹿觀上驢山，賜浴湯池給香粉蘭澤，從行給翔麟馬品官黃衣各一。帝有所感，即賦詩，學士皆屬和，當時人所歆慕，然皆狎猥佻倖，妄君臣禮法，惟以文華取幸。²⁰

當然，文士在當時被認為有「才」之人，故除了吟詩作對及遊宴以外，就近皇帝常與他們私下討論國事，上文高宗武后時北門學士已開其端（見注9），玄宗以後文士待詔似成慣例：

玄宗即位，張說張九齡等召入禁中，謂之翰林待詔，四方進奏，中外表疏批答，或從中出，宸翰所揮，亦資其檢討，謂之視草，故常簡當代士人，以備顧

16. 臺靜農「論唐代士風與文學」中語。

17. 王仁裕開元天寶遺事。

18. 孫棨北里志序。

19. 臺靜農「論唐代士風與文學」謂：以賦詩為逸樂，視詩人為倡優，直是陳後主隋煬帝之遺風，而（唐）宋之問沈佺期兩大詩人竟恬不知恥的自居於弄臣之列，此唐初詩人猶在六朝士風影響之下，故不以較優劣於妃妻之前為可恥。

20. 新唐書卷202 文藝傳中，李適傳。

問。至德已後，天下用兵，軍國多務，深謀密詔，皆從中出，尤擇名士爲翰林學士，得充選者文士爲榮。……德宗好文，尤難其選，貞元已後爲學士承旨者，多至宰相焉。

演變至此，若非辭賦登科者，要受排斥，如常袞在代宗大曆當政時：

尤排擯非文辭登科第者²¹。

常袞當國，……非以辭賦登科者，莫得進用²²。

此處所謂「非文辭登第科者」主要的是指經術派而言，如白居易傳云：

貞元末進士尙馳競不尙文，就中六籍尤擯落²³。

凡此種種，使得經術之士所受的壓力愈來愈大，於是乎經術派的抗力亦愈來愈大，這段時期出現抨擊進士科的文章特多，正是抗力的表示。憲宗元和二年，出現一條這樣詔書：

元和二年十二月勅：自今已後，州府所送進士，如跡涉疏狂，兼虧禮教，或曾任州府小吏，有一事不合清流者，雖有辭藝，並不得申送²⁴。

按憲宗元和二年正月李吉甫（德裕之父）爲中書侍郎同中書門下平章事²⁵，此卽宰相之任。李吉甫是經術世家，元和二年十二月勅顯然是李吉甫所爲，勅令崇禮教、後辭藝，且以此標準令州府送鄉貢進士。也可以說對於常袞時代擯落六經的反擊，當然對辭章之士的仕進是一項打擊。其後李德裕爲相，其父在策試時受舉子譏切²⁶，亦與元和二年勅令有關。蛛絲馬跡所示，唐牛李黨之爭，是累世存在於儒家之中的兩種不同賢能標準衝突的白熱化。所謂李黨也者，與其說是代表門第，毋寧說代表主張經術和德行者；所謂牛黨也者，與其說是新興階級或舊族的「破落戶」²⁷，毋寧說代表主張辭章才學者。且進一步觀察兩黨賢能觀念之主要差異。如：

「李相德裕抑是浮薄，獎拔孤寒」²⁸。

21. 唐書合鈔卷170 常袞傳。舊唐書卷119本傳同。新唐書卷150本傳略同。

22. 唐書合鈔卷170 崔祐甫傳。舊唐書卷119本傳同。

23. 唐書合鈔卷217 白居易傳。舊唐書卷166本傳同。

24. 唐會要卷76進士條。

25. 新唐書卷7 憲宗本紀元和二年正月。舊唐書卷14 憲宗本紀同。

26. 資治通鑑卷241 唐紀57 穆宗長慶元年。

27. 陳寅恪是以門第作爲牛李黨分野的巨擘，參見唐代政治史述論稿及隋唐制度淵源略論稿。

28. 玉泉子。

「陳夷行鄭覃請經術孤立者進用；李珣與楊嗣復論地胄詞采者居先，每延英議政多異同，卒無成效，但寄之頰舌而已。」²⁹

「（鄭）覃雖精經義，不能爲文，嫉進士浮華。開成初奏禮部貢院宜罷進士科。初紫宸對上（文宗）語及選士，覃曰：南北朝多用文華，所以不治，士以才堪即用，何必文辭？帝曰：進士及第人已曾爲州縣官者，方鎮奏署即可之，餘即否。覃曰：此科率多輕薄，不必盡用，帝曰：輕薄敦厚色色有之，未必獨在進士，此科置已二百年，亦不可遽改。覃曰：亦不可過有崇樹。……上嘗於延英論古今詩句工拙。覃曰：……近代陳後主隋煬帝皆能章句，不知王者大端，終有季年之失，章句小道，願陛下不取也。」³⁰

李黨視經籍爲其準則，如：

「（鄭）覃長於經學，稽古守正，帝（文宗）尤重之，覃從容奏曰：經籍訛謬，博士相沿，難爲改正，請召宿儒與學，核定六籍，準後漢故事，勒石於太學，永代作則，以正其闕。從之。」³¹

「（李德裕）苦心力學，尤精西漢書、左氏春秋。」³²

牛黨人士則視文選詩詞爲至寶³³。

李黨除了重視經學以外，還重視德行，這是正宗儒家一貫的主張，如李德裕薦處士李源表示：

自天寶以後，俗尚浮華，士罕仗義，人懷苟免，至有棄城郭委符節者，其身不以爲恥，當代不以爲非，臣恐風俗既成，紀綱皆廢，此當今之急務，教化所宜先也。臣訪聞處士未源，卽故禮部尚書都留守贈司徒忠烈公愷之少子也，天與貞孝嗣茲忠烈。³⁴

29. 唐語林三識鑒類。

30. 唐書合鈔卷224 鄭覃傳。舊唐書卷173本傳同。新唐書卷165 鄭珣瑜傳附覃傳略同。

31. 唐書合鈔卷224 鄭覃傳。舊唐書卷173本傳同。新唐書卷165 鄭珣瑜傳附覃傳略同。

32. 唐書合鈔卷225 李德裕傳。舊唐書卷174 李德裕傳。

33. 唐語林二文學類云：「文宗皇帝曾製詩以示鄭覃，覃奏曰：乞留聖慮於萬幾，天下仰望。文宗不悅；覃出，復示李宗閔，歎伏不已，一句一拜，受而出之。上笑謂之曰：勿令適來阿父子見之。」

又唐書合鈔卷19 武宗本紀會昌四年宰相李德裕云：「……臣祖天寶以來以仕進無他岐，勉強隨計，一舉登第，自後不於家置文選，蓋惡其祖尚浮華，不根藝實。」可見試進士需讀文選。

34. 會昌一品集李德裕薦處士李源表。

這一派賢能觀念比較傾向於大家族的家風家學³⁵，推衍到極端，則將禮儀視為任官的重要條件，如李德裕任武宗宰相時有言：

然朝廷顯官須是公卿子弟，何者？自小便習學業，目熟朝廷間事，臺閣儀範班行准則不教而自成，寒士縱有出人之才，登第之後始得一班一級，固不能熟習也³⁶。

但是自南北朝以來，有的士族漸漸喜好詞藻文章，若比較牛李黨主要人物的家庭背景，如下：

李黨：李吉甫，趙郡著姓（合鈔卷 199）。李德裕，吉甫之子（卷 225）。鄭覃，滎陽著姓（卷 224）。陳夷行，潁川，江左諸陳（卷 224）。李紳，本趙郡著姓（卷 224）。李回，宗室（卷 224）。元稹，河南，後魏宗室後裔（卷217）。杜元穎，杜如晦裔孫（卷 214）。封敖，渤海士族（卷 219）。王質，太原著姓（卷 214）。盧簡辭，范陽著姓（卷 214）。李讓夷，隴西著姓（卷227）。鄭肅，滎陽著姓（卷 227）。

牛黨：牛僧孺，隋儒牛弘之後（卷 223）。李宗閔，宗室（卷 227）。李逢吉，隴西著姓（卷 218）。李珣，趙郡著姓（卷 224）。李固言，趙郡著姓（卷224）。楊於陵，宏農著姓（卷215）。楊嗣復，於陵子（卷227）。楊虞卿，宏農著姓（卷227）。白敏中，太原士族（卷217）。蕭俛，蘭陵，南朝著姓（卷222）。令狐楚，德棻之裔。令狐綯，楚之子（卷222）。韋貫之，京兆著姓（卷209）。

兩黨的主要人物都是士族子弟出身，家世顯然不是他們的差異點。牛黨人士雖然常被李黨批評為「輕薄」「浮華」，在作風方面帶有濃厚文人灑脫的氣息，但終係儒家一脈，並非傷風敗俗之類。其最大差異是牛黨認為入仕條件應以「才」學為主。而李黨則係「德」行為主。才學在唐代主要的由進士舉試之，所以牛黨與進士第密不可分。明經科本為經術之士而開，其後以帖經、墨義方式考之，人愈輕視；最重要的是德行無法以考試求得，故經術之士對進士與明經舉都不滿意。如柳冕所謂：「進士以詩賦

35. 陳寅恪唐代政治史述論稿、隋唐制度淵源略論稿。錢穆「略論魏晉南北朝學術文化與當時門第之關係」。

36. 唐書合鈔卷19武宗本紀會昌四年十二月宰相李德裕云。舊唐書卷18上武宗本紀同。

取人，不先理道；明經以墨義考試，不本儒意。」³⁷，然唐代上至皇帝，上及平民，皆重進士第，經術之士爲求功名不得不參加進士科考試，如李德裕「祖（栖筠）天寶末以仕進無他岐，勉強隨計，一舉登第。」³⁸，而上列十三位李黨主要人物之中，陳夷行、李紳、李回、杜元穎、封敖、王質、盧簡辭、李讓夷、鄭肅等九人擢進士第，元稹是制舉。所以亦不可以進士第之有無，區別兩黨。李黨人士格於客觀形勢而參加進士考試，並沒有放棄以經術德行爲仕進條件的主張，故賢能標準的不同才是這兩類人真正差異之所在，而這種差異的暗流，自兩漢以來已有脈絡可尋，由暗而明，至唐代復由冷戰而趨熱戰矣！

截至唐朝末年，並沒有想出融合兩種不同賢能觀念之法，祇是在考試之時，以消極的連保方式，防止德行虧缺者參加入試而已，如：

開成元年十月，中書門下奏：「……今日以後，舉人於禮部納家狀後，望依前，五人自相保；其衣冠，則以親姻故舊，久同遊處；其江湖之士，則以封壤接近，素所諳知者爲保。如有缺孝弟之行，資朋黨之勢，跡由邪徑，言涉多端者，並不在就試之限。如容情故，自相隱蔽，有人糾舉，其同舉人並三年不得赴舉。」……勅依奏³⁹。

五、結 論

中外有很多學者認爲：在中國歷史上有一士大夫階層。這一階層人物的動態是研究中國歷史不可忽略的課題，著者曾撰“中國中古社會史略論稿”一文，對中古時期嘗試作有系統之分析，在研究現象動態之餘，發現該階層的內在要素的變化，實與人物變遷、選制更革、政潮起伏等現象，有着息息相連的關係，這是「圈內競爭」的現象之一環，是由內而外的觀察研究。

古籍中常見的德行、經術、文章、吏幹等四個項目，實含着「賢、才、能」三大價值要素；而一連串的「賢」（德）與「才」之論辯，構成中古賢能觀念演變的主要

37. 全唐文卷257 柳冕與權侍郎書云。

38. 同注36。

39. 唐會要卷76貢舉中。

現象。儒家源遠流長，到孔子時才變成爲積極的儒¹，大思想家孔子最特出之處是完整地建立一套德行體系，且十分重視「賢」（德）的因素。孔子孟子等周遊列國，是想以這一套德行體系安定政治社會，但一直未被激賞。西漢初期，儒家之士時而雜以他學，以求適應時代，屢以才見聞，故多非醇儒。待儒家爭得主導地位之後，很成功地將「德」的因素深植於政治社會，爲了要維持德之原始性與完整性，經典不輕易吸收新的內容，於是乎主流儒者盡其心力於今古文、師說、章句等，經學內容實自限於一個大框框之內。乃促使部份有才識之士，以文章表達其才華與個性。東漢時期，已有辭章與經術分道的跡象；經術強調德，辭章強調才。魏晉以降，文風尤熾，兩者之間的爭議轉濃。經術派指責辭章派爲浮華、文德不雙修、文士多薄行等等；而時人復認爲經術派無應世之才。當此時也，經術派所欲亟力強調者，乃德在才之上云云。

漢武帝時儒家與政權開始密切結合，兩漢任官標準很受儒家賢能觀念的影響，孝廉、茂才、特詔、四科取士等，德行是必要條件，德行標準不易具體，故政治社會上強有力者常利用這一空隙，以族舉德，以位命賢；真才不彰，察舉流於形式。魏武三令是反動之特例，倡導任官唯才是舉，且明顯地反對德行與任官之間的相關性，這種反主流的作法，維持不久，曾經何時，乃子曹丕已回復注重德行路線，九品中正的品狀標準，似乎比東漢更重德行，以儒教爲其內在精神²的士族，自此獲得更高的評價，士族代表德，選舉士族化，士族子弟生而評爲「門地二品」，選舉制度僵化以後，部份優閒中的士人，以辭章自娛，純文學漸次孳長；南北朝時，文集數量已追及經典銓注作品。隋廢九品，行科舉，經術之士與辭章之士在彈性的選制之中，開始劇烈競爭。唐選制原始設計兼顧經術與辭章，然關中、山東、南方三大地區所累積的龐大官吏候選人，聚擠一朝；在貞觀時，經術之士與辭章之士已展開第一回合角逐，武后重視文章與學士，辭章之風行與經術派之反對之聲，相對地扶搖升高。時人以辭章爲才之代表，政權緣引文士參與機要，經術之士在選舉時常遭擯落。憲宗朝以經術之士爲宰相，對辭章派進行反擊，永和二年詔令州府所送進士，如虧禮教，雖有辭藝，不得申送。牛李兩黨從其身世、進士第觀察，皆無太大差異，李黨之言論顯然執着重德行

1. 胡適「說儒」。

2. 錢穆「略論魏晉南北朝學術文化與當時門第之關係」。

之大纛，他們所爭論的是兩漢以來二種不同的賢能標準，自論辯而發展成政潮矣！隨着時代和環境的變遷，「才、能」內容亦有不同；「德行」則不可改變、不可修改，千餘年來，儒家學派內的「德行」與「才、能」因素不斷地在競爭，這種競爭當統治階層僧多粥少時，最為緊張，中古時期在任官標準上表現得最為明顯，因為在這個關鍵上影響「名、利」最為重大之故也。

*

*

*

唐代辭章派波濤洶湧，激起衛道者古文運動，古文運動有二種含義³，其一是文學上的復古，如李白；其一是儒家德行之復古；前者是純文學史上的課題，不屬本文討論範圍；後者涉及道統。世人祇注意韓、柳，然在此之前，已有陳之昂、李華、蕭穎士、元結、梁肅、獨孤及、柳冕諸人倡導，旨在「文以載道」，道即孔孟之道，實儒家之德行也。這是部份儒者力圖挽回經術頹勢所作的努力，讓有才華者可以得以發揮，但仍需在德行的範圍之內，這個修正自必引起各人對德行意義的推論，而對德行產生多種解釋；德行可以推論、道可以頓悟，若以此與漢唐正宗儒者的師說、章句、注疏等，作一比較，似有很大差別，而與宋明學風頗為接近。所以韓、柳之說，與其放在中古賢能論辯之末，毋寧將其視為近古之濫觴也。

余師英時謂：「儒家雖也有智識主義與反智識主義的對立，但遠不像西方所表現的那樣強烈。這種對立並非兩種截然相異的文化衝突的結果，而是起於儒學內部學者對“道問學”與“尊德性”之間的輕重有所不同。」⁴，我們若將宋明“道問學”與“尊德性”看作儒家內部「才」「德」之爭的另一型態⁵，則當德與才有抵觸時、或權衡兩者擇其一時，儒者衛道之士大抵亟力倡導德行而非議「才、能」，當此時也，其言論跡似反智。

當一套觀念體系在政治社會上取得主導地位以後，即開始努力維護其純粹性。觀

3. 錢穆「雜論唐代古文運動」謂：「抑太白雖主變風俗，復元古，而心不喜儒術。」「故太白僅屬一種文學之復古，至工部始站在儒家地位而為復古」。

4. 余師英時「歷史與思想」“從宋明儒學的發展論清代思想史”頁92，之引文。

5. 「道問學」與「尊德性」兩者的含義甚為複雜，道問學亦不否定德行，但亦重視「格物」，正如漢唐時，「才」亦不否定德；尊德性重視理，理又含仁義德性，唯宋明「尊德性」允許學者直接悟孔孟之道，顯然受佛學影響，這一點又與漢唐正宗儒者謹嚴解釋有別，但「尊德性」極重德，所以以才德兩者關係而言，似與中古儒學手德關係類似。

念體系的核心點不許變，實行的方法或表現的方式允許變，即「體」不可變，「用」可以變是也。當兩者之間衝突時，孰重孰輕，孰先孰後，每每引發內部價值觀念的論辯；表現在學派上有「德」與「才」之爭；表現在政治社會上有正統精神與專業精神之爭；表現在宗教信仰上有教義與知識之爭；表現在現代政黨上有主義與實用之爭。德行、教義、主義是否可以因時因地而改變呢？肯定或否定，或許是自由思想與保守思想的分水源頭。

參 考 書 目

- 史記 漢書補注 後漢書集解 三國志集解 晉書附注 宋書 南齊書 梁書 陳書
魏書 北齊書 周書 隋書 唐書合鈔 舊唐書 新唐書 南史 北史 資治通鑑
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 文選 全唐文 唐文粹 文苑英華
十三經注疏 王明校太平經
文獻通考 通志 唐會要 唐大詔令集 登科記考
祁玉章賈子(誼)新書校釋 董仲舒春秋繁露 汪榮寶(揚雄)法議疏
桓寬鹽鐵論 桓子新論 (孫馮翼輯刊於問經堂叢書卷8) 王充論衡
王符潜夫論 荀悅申鑒 徐幹中論 劉劭人物志 葛洪抱朴子
梁元帝金樓子 王通中說 玉泉子 (唐人佚名)
曹丕典論 (問經堂叢書卷8) 劉勰文心雕龍 劉知幾史通 章學誠文史通義
劉義慶世說新語 顏之推顏氏家訓 虞世南北堂書鈔 徐堅初學記 唐摭言 唐語林
漢唐事箋 唐才子傳 翰林志 翰林院故事 日知錄 二十二史劄記 十七史商榷
王仁裕開元天寶遺事 孫棨北里志 封演封氏見聞記
權德輿 權載之文集
嚴耕望 “秦漢郎吏制度考” 史語所集刊 23上
顧頡剛 五德終始說下的政治和歷史
顧 實 漢書藝文志講疏 東南大學叢書 商務
謝幼偉 “孝與中國社會” 新亞學報 4-1
薩孟武 中國社會政治史 第一、二、三冊

- 羅龍治 進士科與唐代的文學社會 國立臺灣大學文史叢刊
- 錢 穆 “略論魏晉南北朝學術文化與當時門第之關係” 新亞學報 5-2
- 錢 穆 “讀文選” 新亞學報 3-2
- 錢 穆 “雜論唐代古文運動” 新亞學報 3-1
- 獨孤及 昆陵集
- 劉師培 劉申叔先生遺書
- 劉大杰 中國文學發展史 中華書局
- 臺靜農 “西漢散文的演變” 大陸雜誌 5-6
- 臺靜農 “論唐代士風與文學” 臺大文史哲學報 14
- 遼耀東 “魏晉雜傳與中正品狀的關係” 中國學人 2.
- 楊樹藩 唐代政制史
- 勞 幹 “漢代察舉制度考” 史語所集刊 17
- 勞 幹 “禮經制度與漢代宮室” 北大四十周年紀念論文集
- 賀昌羣 魏晉清談思想初稿
- 湯用彤、任繼愈 魏晉玄學中的社會政治思想略論
- 湯用彤 魏晉玄學論稿
- 張秉權 “論謝靈運” 大陸雜誌 11-2
- 張秉權 “杜甫與謝靈運” 大陸雜誌 11-9
- 張以仁 “論國語與左傳的關係” 史語所集刊 33
- 張以仁 “村老是信口開河——談談李辰冬教授對詩經作者的新發現” 文星 74
- 張心澂 偽書通考 明倫出版社
- 張西堂 “三國六朝經學上的幾個問題” 北平師大月刊 18, 1935
- 張美煜 “釋「鄭聲淫」” 孔孟月刊 13-10
- 康有爲 新學僞經考
- 康有爲 春秋筆削大義微言
- 康有爲 春秋董氏學 萬大堂叢書
- 康有爲 孔子改制考 臺灣大通書局

- 陳慶新 “宋儒春秋尊王要義的發微與其政治思想” 上、下 新亞學報 10至12
- 陳寅恪 唐代政治史述論稿 史語所專刊之20
- 陳寅恪 隋唐制度淵源略論稿 史語所專刊之22
- 陳 槃 “識緯釋名” 史語所集刊 11
- 陳 槃 “識緯溯原上” 史語所集刊 11
- 陳 槃 “戰國秦漢間方士考論” 史語所集刊 17
- 陳 槃 “古識緯書錄題解”(三) 史語所集刊 17
- 陳 槃 “論早期識緯及其與鄒衍書說之關係” 史語所集刊 20上
- 庾 信 庾子山集
- 郭紹虞 中國文學批評史
- 黃彰健 “論四書章句集注定本” 史語所集刊 28上
- 黃彰健 “釋孟子公都子問性章之才字情字” 民主評論 6-16
- 許倬雲 “西漢政權與社會勢力的交互作用” 史語所集刊 35
- 陸 贄 “陸宣公翰苑集”
- 馮承基 “牛李黨爭始因質疑” 臺大文史哲學報 8
- 馮炳奎 “積極的黨錮為什麼變成消極的清談” 孔孟月刊 11-40
- 陶希聖 中國政治制度史
- 孫廣德 先秦兩漢陰陽五行說的政治思想 嘉新水泥公司文化基金會
- 孫國棟 “唐宋之際社會門第之消融” 新亞學報 4-1
- 徐 彥 春秋公羊傳疏
- 徐復觀 “王充論考” 新亞學報 4-1
- 傅錫壬 “劉勰對辭賦作家及其作品的觀點” 淡江文史叢書文心雕龍研究論文集
- 唐長孺 “魏晉才性論的政治意義” 魏晉南北朝史論叢
- 侯紹文 唐宋考試制度史
- 馬宗霍 中國經學史 中國文化史叢刊 商務
- 馬國翰 玉函山房輯佚書
- 屈萬里 “宋人疑經的風氣” 大陸雜誌 29-3

- 屈萬里 “周語十三篇中的政治思想” 中國政治思想與制度史論集 1-9
- 屈萬里 “詩三百篇成語零釋” 臺大文史哲學報 4
- 屈萬里 “經義新解舉例” 孔孟月刊 14-11
- 屈萬里 尚書釋義 中華文物出版社
- 屈萬里 “十三經注疏板刻述略” 學原 3-3、4
- 胡適 “說儒” 史語所集刊 4-3
- 林文月 “南朝宮體詩研究” 臺大文史哲學報 15
- 易君左 中國文學史
- 金發根 “東漢黨錮人物之分析” 史語所集刊 34上
- 李德裕 會昌一品集
- 吳英 經學叢書
- 余英時 “漢晉之際士之新自覺與新思潮” 新亞學報 4-1
- 余英時 歷史與思想 聯經出版事業公司 臺北
- 杜牧 樊川文集
- 杜預 春秋左傳集解
- 牟潤孫 論魏晉以來之崇尚談辯及其影響 香港中文大學
- 甘鵬雲 經學源流考
- 白居易 白氏長慶集
- 皮錫瑞 經學歷史
- 元稹 元氏長慶集
- 王夫之 尚書引義 船山遺書全集
- 王安石 周官新義
- 王安石 王臨川集
- 王應麟 困學記聞
- 王瑤 中古文人生活
- 王夢鷗 唐人小說研究
- 王恒餘 “由論語中看孔子對於「君子」所訂的標準” 孔孟月刊 1-12

- 毛漢光 兩晉南北朝士族政治之研究 中國學術著作獎助出版委員會
- 毛漢光 唐代統治階層社會變動 影印博士論文
- 毛漢光 “從中正評品與官職之關係論魏晉南朝之社會架構” 史語所集刊 46-4
- 毛漢光 “三國政權的社會基礎” 史語所集刊 46-1
- 毛漢光 “敦煌唐代氏族譜殘卷之商榷” 史語所集刊 43-2
- 毛漢光 “中國中古社會史略論稿” 史語所集刊 47-3
- 宮崎市定 九品官人法の研究
- 谷川道雄 “北魏官界における門閥主義と賢才主義” 名古屋十周年論文集
- 矢野主税 “狀の研究” 史學雜誌 76-2
- 本田成之 中國經學史 (中譯本)
- 江村治樹 “「賢」の觀念より見たる西漢官僚の一性格” 東洋史研究 34-2